信阳市平桥区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项目（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信平财公开招标-2024-35

投标人：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2024 年 10 月 11 日

目录

一、投　标　函 1
二、开标一览表 2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五、投标报价明细表 5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6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13
八、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14
九、投标单位资格审查资料 15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书 15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16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基本开户行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良好证明) 17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61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税收缴纳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 62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69
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0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71
2.1、投标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 71
3.2 投标人须具备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丙级及以上资质 72
3.3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林业或测绘或国土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73
3.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

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时间需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78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85
十、技术部分 90
1、项目总体理解 90
1.1、项目背景 90
1.2、招标内容及要求 94
2、项目实施方案 96
2.1、总体技术路线 96
2.2、准备工作 97
2.3、森林经营区划调查 102
2.4、小班调查 105
2.5、调查总体蓄积量控制 114
2.6、质量检查组织与方法 117
2.7、内业处理及成果输出 120
3、项目实施的重、难点理解及其解决方案 124
3.1、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124
3.2、应对措施 126
4、工作进度计划安排及保障措施 128
4.1、计划进度安排 128
4.2、确保提前完成工期的措施 130
5、质量保证措施 132
5.1、质量保证体系 132
5.2、质量控制要求 135
5.3、质量检查的具体方法 137

6、 后续服务及合理化建议 140
6.1、后续服务计划 140
6.2、售后服务响应形式 144
6.3、合理化建议 146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48
十二、其他材料 149
1、企业业绩 149
1.1、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2022年度森林督察与森林、草原、湿地调查检测工作项目 150
1.2、 长春新区2022年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项目 155
1.3、淇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二类调查)项目 162
1.4、原阳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原阳县2023年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工作项目 167
1.5、安阳市北关区自然资源局林地保护利用规划（2021-2035）编制项目 173
1.6、鄂尔多斯国电润阳50万千瓦绿色供电项目征占用永久林草报告编制及报批、生态规划修复方案编制技术咨询服务项目 178
1.7、唐河县第二次林业调查项目 188
1.8、淅川润北林业开发有限公司淅川县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竣工验收、结算审核项目 195
2、企业实力 203
2.1、产品研发水平 203
2.2、认证体系 206
2.3、优质工程奖 209
3、人员组成 211
3.1、杜钰（测绘高级工程师） 212
3.2、朱志卫（林业中级工程师） 217
3.3、赵滨（林业中级工程师） 220
3.4、付小龙（城市建设中级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 223
3.5、李云梅（林业中级工程师） 226
3.6、闫小换（测绘中级工程师） 229
3.7、张文（林业工程中级工程师） 232

3.8、杨文勋（测绘中级工程师） 235
3.9、王安学（测绘中级工程师） 238
3.10、赵晓丹（测绘中级工程师） 241
4、招标内容及要求响应承诺 244

五、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信平财公开招标-2024-35

项目名称：信阳市平桥区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项目

序号	服务项目内容	预算服务价格
1	信阳市平桥区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项目	2088000.00 元
2		
3		
4		
5		
6		
…		

注：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扩展表格细项。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10 月 11 日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信阳市平桥区林业局（单位名称）的 信阳市平桥区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信阳市平桥区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农、林、牧、渔业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85 人，营业收入为 2606.933503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33.787661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 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电子签章）：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10月11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10105396953392X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14日	行业	工程设计活动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企业黑名单信息 | 更多信息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06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507.59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税控系统专用设备和技术维护费用抵减增值税税额有关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2〕15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税控系统专用设备和技术维护费用抵减增值税税额有关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2〕15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280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09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198.25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第一条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第一条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279384.59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19年0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368901.32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07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89.26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06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45.03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09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32.17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07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312.39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1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41.77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365798.93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06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217.54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民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关于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总体方案>的通知》 发改价格规[2019]2015号附件：第二条第(四)款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民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关于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总体方案>的通知》 发改价格规[2019]2015号附件：第二条第(四)款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6426.31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07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33.88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08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45.05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1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212.66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365608.94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08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67.58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09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462.57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19年0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369592.68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06月19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减征部分乘用车车辆购置税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2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支持其他各项事业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3535.4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1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496.19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19年04月2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减免税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43576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08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157.67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159109.16元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010-82260310
技术咨询：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100088
党政机关 政府网站找错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0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00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我单位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单位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日　期：2024 年 10 月 11 日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

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一旦发现弄虚作假提供虚假信息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20%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我单位不是监狱企业

九、投标单位资格审查资料

（按第三章资格评审标准要求提供）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书

致：信阳市平桥区林业局林业局（采购人）

我公司保证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基本开户行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良好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税收缴纳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日期：2024年10月11日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396953392X

营业执照

（副 本）5-8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安学

经营范围　城市规划设计；建筑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力工程设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管网工程设计；测绘服务；消防工程设计；招标代理；计算机软硬件、测绘仪器的销售及维修；档案数字化管理；文件扫描录入服务；档案信息数字化；环境工程设计；土地规划设计；农林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岩土工程勘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14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55号海亮时代ONE2-2-918室

登记机关　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4101055337289

2020 年 09 月 0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基本开户行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良好证明）



河南鼎华
—HE NAN DING HUA—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书

豫鼎华年审字（2024）第5-4号

河南鼎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enan D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豫2419YMF5QT

审 计 报 告

豫鼎华年审字（2024）第5-4号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注册会计师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注册会计师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鼎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五月六日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670,623.14	481,411.89	短期借款	33		
短期投资	2	-	-	应付票据	34		
应收票据	3	-	-	应付账款	35	8,425,579.94	13,581,462.07
应收股利	4	-	-	预收账款	36	2,765,739.75	2,466,315.24
应收利息	5	-	-	应付工资	37	6,639.28	17,425.60
应收账款	6	18,455,040.79	20,017,203.66	应付福利费	38	-	-
其他应收款	7	830,005.00	50,005.00	应付股利	39	-	-
预付账款	8	3,159,681.66	4,125,925.96	应交税费	40	16,194.67	28,277.98
应收补贴款	9	-	-	其他应交款	41	-	-
存货	10	-	1,716,000.94	其他应付款	42	4,467,314.70	3,956,763.72
待摊费用	11	-	-	预提费用	43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12	-	-	预计负债	44	-	-
其他流动资产	13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45	-	-
				其他流动负债	46	-	-
流动资产合计	14	24,115,350.59	26,390,547.45	流动负债合计	47	15,681,468.34	20,050,244.61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15			长期借款	48		
长期债权投资	16			应付债券	49		
长期投资合计	17			长期应付款	50		
固定资产：				专项应付款	51		
固定资产原价	18	608,355.35	608,355.35	其他长期负债	52		
减：累计折旧	19	385,829.33	274,803.17	长期负债合计	53		
固定资产净值	20	222,526.02	333,552.18	递延税项：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			递延税项贷项	54		
固定资产净额	22			负债总计	55	15,681,468.34	20,050,244.61
工程物资	23			少数股东权益	56		
在建工程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清理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57	-	-
固定资产合计	26	222,526.02	333,552.18	减：已归还投资	58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59	-	-
无形资产	27			资本公积	60		
长期待摊费用	28			盈余公积	61		
其他递延支出	29			其中：法定公益金	6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30			未分配利润	63	8,656,408.27	6,673,855.02
递延税项：				外币会计报表折算差额	64		
递延税款借项	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	8,656,408.27	6,673,855.02
资产总计	32	24,337,876.61	26,724,099.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	24,337,876.61	26,724,099.63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杨文强

利润表

编制单位：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6,069,335.03	22,362,691.13
减：营业成本	2	21,757,128.91	17,304,155.14
税金及附加	3	16,552.34	20,056.96
销售费用	4		
管理费用	5	967,094.98	1,080,260.91
研发费用	6	1,431,429.28	1,553,188.16
财务费用	7	19,027.95	-881.71
其中：利息费用	8		
利息收入	9	-588.81	-4,571.98
加：其他收益	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	1,878,101.57	2,405,911.67
加：营业外收入	17	125,988.91	161,206.63
减：营业外支出	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	2,004,090.48	2,567,118.30
减：所得税费用	20	21,537.23	111,599.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	1,982,553.25	2,455,519.1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1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2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	1,982,553.25	2,455,519.16
七、每股收益：	35		
（一）基本每股收益	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37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杨文勋

现　金　流　量　表

编制单位：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补　充　资　料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8,191,615.76	净利润	32	1,982,553.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3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1,261,986.98	固定资产折旧	34	111,026.16
现金流入小计	4	39,453,602.74	无形资产摊销	35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26,164,338.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786,136.85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37	-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615,284.04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8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9,698,632.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39	-
现金流出小计	9	38,264,391.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189,211.25	财务费用	41	19,027.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损失（减：收益）	42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3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4	1,716,000.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5	1,748,407.1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6	-4,387,804.22
现金流入小计	15	-	其他	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	1,189,211.2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			
现金流出小计	19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49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入小计	24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	1,670,623.14
现金流出小计	28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	481,411.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	1,189,211.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1,189,211.25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杨文勋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6,673,855.02	6,673,855.02	-	-	-	4,218,335.86	4,218,335.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6,673,855.02	6,673,855.02	-	-	-	4,218,335.86	4,218,335.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982,553.25	1,982,553.25	-	-	-	2,455,519.16	2,455,519.16
（一）净利润				1,982,553.25	1,982,553.25				2,455,519.16	2,455,519.1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982,553.25	1,982,553.25	-	-	-	2,455,519.16	2,455,519.1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3.其他					-					-
（四）利润分配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其他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	-	8,656,408.27	8,656,408.27	-	-	-	6,673,855.02	6,673,855.02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14 年 07 月 14 日经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成立，并取得 91410105396953392X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 万元，公司位于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 55 号海亮时代 ONE2-2-918 室，法定代表人：王安学，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城市规划设计；建筑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力工程设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管网工程设计；测绘服务；消防工程设计；招标代理；计算机软硬件、测绘仪器的销售及维修；档案数字化管理；文件扫描录入服务；档案信息数字化；环境工程设计；土地规划设计；农林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岩土工程勘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七）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年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年末单项金额非重大应收款项，依以前年度和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账龄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确认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八）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3%-5%	5%
机械设备	10	3%-5%	10%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8	3%-5%	12.5%-20%
其他设备	3-5	3%-5%	20%-32%

固定资产按月提取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从下月起停止计提折旧。财务部至少于每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编制“固定资产折旧相关项目复核表”，由财务总监审批，必要时进行调整。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进行减值测试后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财务部至少于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出让合同

每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二）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年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

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年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四）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对税后净利润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1、 弥补公司以前年度亏损；

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50%时可不再提取；

3、 根据董事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4、根据股东会决议，向股东分配股利。

（十五）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十六）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的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1、母公司；

2、子公司；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2、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

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按国家有关税法规定及适用税率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税　　种	具体税率情况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国家规定的应纳税所得额和适用税率计算。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1,670,623.14	481,411.89
合计	1,670,623.14	481,411.89

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7,235.14
银行存款	1,623,388.00
合计	1,670,623.14

（二）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18,455,040.79	20,017,203.66
合计	18,455,040.79	20,017,203.66

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杭州星网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7,801,151.00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674,426.54
襄城县自然资源局	177,200.00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六盘水供电局	251,000.00
新郑市鼎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2,570.69
巩义市北山口镇人民政府	179,850.00

（三）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30,005.00	50,005.00
合计	830,005.00	50,005.00

（四）预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账款	3,159,681.66	4,125,925.96
合计	3,159,681.66	4,125,925.96

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河南万泽贸易有限公司	480,680.00
郑州市千寻测绘服务有限公司	394,000.00
郑州星翰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350,000.00
郑州空间智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58,013.67
贵州梦腾科技有限公司	32,966.44

（五）存货

项　　目	年末 余 额	期 初 余 额
库存商品	-	1,716,000.94
合计	-	1,716,000.94

（六）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　　值	608,355.35	608,355.35
累计折旧	385,829.33	274,803.17
净　　值	222,526.02	333,552.18

（七）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8,425,579.94	13,581,462.07
合计	8,425,579.94	13,581,462.07

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河南省寰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65,598.87
河南金领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227,000.00
郑州栎硕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
贵州领航志远空间规划有限公司	41,310.00
河南朗铭科技有限公司	93,275.00

（八）预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账款	2,765,739.75	2,466,315.24
合计	2,765,739.75	2,466,315.24

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新郑市房地产服务中心	219,352.17
滑县自然资源局	412,650.00
平罗中电科能源有限公司	259,000.00
龙湖正荣御首苑问题楼盘化解工作组	95,173.65
龙湖镇人民政府康桥那云溪问题楼盘化解工作组	309,005.43

（九）应付工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工资	6,639.28	17,425.60
合计	6,639.28	17,425.60

（十）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交税费	16,194.67	28,277.98
合计	16,194.67	28,277.98

明细如下：

税　　种	年末余额
增值税	15,277.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4.73
教育费附加	229.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2.78
合计	16,194.67

（十一）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467,314.70	3,956,763.72
合计	4,467,314.70	3,956,763.72

明细如下：

税　　种	年末余额
杨文勋	47,7470.00
保证金	141,585.80
贷款	2,388,258.90

李华丽	1,460,000.00
合计	4,467,314.70

（十二）未分配利润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6,673,855.02	4,218,335.86
加：其他调整转入	-	-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	-
加：本期净利润	1,982,553.25	2,455,519.16
其他增加	-	-
本年减少数	-	-
减：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	-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	-	-
其他减少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8,656,408.27	6,673,855.02

（十三）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6,069,335.03	22,362,691.13
其他业务收入	-	-
合计	26,069,335.03	22,362,691.13

（十四）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21,757,128.91	17,304,155.14
其他业务成本	-	-
合计	21,757,128.91	17,304,155.14

（十五）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	16,552.34	20,056.96
合计	16,552.34	20,056.96

（十六）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管理费用	967,094.98	1,080,260.91
合计	967,094.98	1,080,260.91

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工资	274,570.32
工会经费	1,591.24
办公费	269,169.40
社保费	208,260.32
交通费	9,099.77
差旅费	76,263.26
福利费	3,998.93
保险费	6,890.24
运费	592.90
维修费	5,829.20
餐费	1,889.00
招待费	418.00
折旧费	104,771.40
诉讼费	3,751.00
合计	967,094.98

（十七）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人工费	297,716.04	491,711.12
直接投入	1,127,458.48	1,051,608.22
折旧费	6,254.76	7,868.82
其他费用	-	2,000.00
合计	1,431,429.28	1,553,188.16

（十八）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务费用	19,027.95	-881.71
合计	19,027.95	-881.71

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手续费	8,120.93
利息	-588.81
贷款利息	11,495.83
合计	19,027.95

（十九）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外收入	125,988.91	161,206.63
合计	125,988.91	161,206.63

（二十）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21,537.23	111,599.14
合计	21,537.23	111,599.14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无。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概况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安学；成立日期：2014 年 07 月 14 日；住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 55 号海亮时代 ONE2-2-918 室；经营范围：城市规划设计；建筑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力工程设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管网工程设计；测绘服务；消防工程设计；招标代理；计算机软硬件、测绘仪器的销售及维修；档案数字化管理；文件扫描录入服务；档案信息数字化；环境工程设计；土地规划设计；农林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岩土工程勘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

二、企业资产负债状况

本公司现有资产总额已达 2,433.79 万元，其中包括流动资产 2,411.5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99.09%。负债总额达 1,568.15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1,568.15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 100.00%，所有者权益 865.64 万元，占企业资产总额的 35.57%。

三、企业经营情况分析

1、本年营业收入 2,606.93 万元，比去年同比增长 370.66 万元，增长率 16.58%；

2、本年营业成本 2,175.71 万元，比去年同比增长 445.30 万元，增长率 25.73%；

3、本年税金及附加 1.66 万元，比去年同比增长-0.35 万元，增长率-17.47%；

4、本年管理费用 96.71 万元，比去年同比增长-11.32 万元，增长率-10.48%；

5、本年研发费用 143.14 万元，比去年同比增长-12.18 万元，增长率-7.84%；

6、本年财务费用 1.90 万元，比去年同比增长 1.99 万元，增长率-2258.07%；

7、本年营业利润 187.81 万元，比去年同比增长-52.78 万元，增长率-21.94%。

四、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1、本年实现利润总额 200.41 万元，净利润 198.26 万元。

2、全年所得税费用 2.15 万元。

五、资金增减和周转情况

1、本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3,945.36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826.44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18.92 万元。

2、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92 万元。

六、对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说明

无。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与原件一致，本复印件仅供作为本业务报告附件使用，复印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683196523A

(1—1)

名　　称　河南鼎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45号2号楼16层1616号、1617号

法定代表人　单文广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9年01月0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凭有效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期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年 09 月 13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gsxt.ha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河南鼎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单文广

经营场所：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45号2号楼16层1616号、1617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41010062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办会〔2008〕5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年11月07日

证书序号：0009617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04000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y 2005 月/m 05 日/d 26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5

与原件一致，本复印件仅供作为本次报告附件使用，复印无效

河南鼎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enan D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单文广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3-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鼎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981197603212247X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岳锰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11-2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鼎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1627198911266413

Accountants Co., Ltd. Henan Dinghua Certified Public 河南鼎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41010062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0 年 08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报告附件使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5:54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单文广
会员编号 410000940005
最后年检时间
2024年06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历年记录
2023年
2023-07-20
通过
2022年
2022-09-21
通过
2014年
2014-03-10
通过


15:54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岳锰
会员编号 410100620001
最后年检时间
2024年06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历年记录
2023年
2023-07-20
通过
2022年
2022-09-21
通过

公司财务管理制度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为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工作，促进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 提高公司经济效益，根据国家有关财务管理法规制度和公司竞程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公司会计核算遵循权责发生制原则。

第三条财务管理的基本任务和方法：

（一）筹集资金和有效使用资金，监督资金正常运行，维护资金安全, 努力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二） 做好财务管理基础工作，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认真做好财 务收支的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工作。

（三） 加强财务核算的管理，以提高会计信息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四） 监督公司财务的购建、保管和使用，配合综合管理部定期进行 财务清查。

（五） 按期编制各类会计报表和财务说明书，做好分析、考核工作。

第四条财务管理是公司经营管理的一个重要方面，公司财务管理中 心对财务管理工作负有组织、实施、检查的责任，财会人员要认真执行《会计法》，坚决按财务制度办事，并严守公司秘密。

第二章财务管理的基础工作

第五条加强原始凭证管理，做到制度化、规范化。原始凭证是公司发生的每项经营活动不可缺少的书面证明，是会计记录的主要依据。

第六条公司应根据审核无误的原始凭证编制记帐凭证。记帐凭证的内容必须具备：填制凭证的日期、凭证编号、经济业务摘要、会计科目、金额、所附原始凭证张数、填制凭证人员，复核人员、会计主管人员签名或盖章。收款和付款记帐凭证还应当由出纳人员签名或盖章。

第七条健全会计核算，按照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规定和会计业务的 需要设置会计帐薄。会计核算应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为依据，按照规定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保证会计指标的口径一致，相互可比和会计处理方法前后相一致。

第八条做好会计审核工作，经办财会人员应认真审核每项业务的合法性、真实性、手续完整性和资料的准确性。编制会计凭证、报表时应经专人复核，重大事项应由财务负责人复核。

第九条会计人员根据不同的帐务为容采用定期对会计帐簿记录的有关数位与库存实物、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往来单位或个人等进行相互核对，保证帐证相符、帐实相符、帐表相符。

第十条建立会计档案，包括对会计凭证、会计帐薄、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都应建立档案，妥善保管。按《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的规 定进行保管和销毁。

第十一条会计人员因工作变动或离职，必须将本人所经管的会计工 作全部移交给接替人员。会计人员办理交接手续，必须有监交人负责监交，交接人员及监交人员应分别在交接清单上签字后，移交人员方可调离或离职。

第三章资本金和负债管理

第十二条资本金是公司经营的核心资本，必须加强资本金管理。公司筹集的资本金必须聘请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资，根据验资报告向投资者开具出资证明，并据此入帐。

第十三条经公司董事会提议，股东会批准，可以按章程规定增加资本。财务部门应及时调整实收资本。

第十四条公司股东之间可相互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股东应按公司章程规定，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出资和购买其他股东转让的出资。 财务部门应据实调整。

第十五条公司以负债形式筹集资金，须努力降低筹资成本，同时应按月计提利息支出，并计入成本。

第十六条加强应付帐款和其他应付款的管理，及时核对余额，保证负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凡一年以上应付而未付的款项应查找原因， 对确实无法付出的应付款项报公司总经理批准后处理。

第十七条公司对外担保业务，按公司规定的审批程序报批后，由财 务管理中心登记后才能正式对外签发，财务管理中心据此纳入公司或 有负债管理，在担保期满后及时督促有关业务部门撤销担保。

第四章流动资产管理

第十八条现金的管理：严格执行人民银行颁布的《现金管理暂行条 例方根据本公司实际需要，合理核实现金的库存限额，超出限额部 分要及时送存银行。

第十九 条严禁白条抵库和任意挪用现金，出纳人员必须每日结出现 金日记帐的账面余额，并与库存现金相核对，发现不符要及时查明原 因。财务管理中心经理对库存现金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以保证现 金的安全和完整。公司的一切现金收付都必须有合法的原始凭证。

第二十条 银行存款的管理：加强对银行账户及其他账户的保密工布，非因业务需要不准外泄，银行账户印签实行分管、并用制，不得一人 统一保管使用。严禁在任何空白合同上加盖银行账户印签。

第二十一条 出纳人员要随时掌握银行存款余额，不准签发空头支票, 不准将银行账户出借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办理结算或套取现金。在每月 末要做好与银行的对帐工作，并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对未达此 项进行分析，查找原因，并报财务部门负责人。

第二十二 条应收帐款的管理：对应收帐款，每季末做一次帐龄和清收情况的分析，并报有关领导和分管业务部门，督促业务部门积极催 收，避免形成坏帐。

第二十三条其他应收款的管理：应按户分页记帐，要严格个人借款 审批程序，借款的审批程序是：借款人→部门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借用现金，必须用于现金结算范围内的各种费用项目的支付。

第二十四条短期投资的管理：短期投资是指一年内能够并准备变现 的投资，短期投资必须在公司授权范围内进行，按现行财务制度规定 记帐、核算收入成本和损益。

第五章长期资产管理

第二十五条长期投资的管理，长期投资是指不准备在一年内变现的 投资，分为股权投资和债权投资。公司进行长期投资应认真做好可行性分析和认证，按公司审批权限的规定批准后，由财务管理中心办理 入帐手续。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元没有实际控制权的长期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拥有实际控制权的，长期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第二十六条固定资产的管理：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资产应纳入固定资产进行核算：①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 运输工具和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②不属于经营主要 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 2 年的。

第二十七条固定资产要做到有帐、有卡，帐实相符。财务部负责固 定资产的价值核算与管理，综合管理部负责实物的记录、保管和卡片 登记工作，财务部应建立固定资产明细帐。

第二十八条固定资产的购置和调入均按实际成本入帐，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分类折旧年限为：

（一） 房屋、营业用房　　30 年

（二） 通讯设备、交通运输设备　3 年

（三） 电子计算机、办公及文字处理设备 3 年

（四） 电器设备、安全保卫设备　3 年

第二十九条已经提足折旧、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再提取折旧，提前报废的固定资产，不再补提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照提折旧。

第三十条对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要进行定期盘点，每年末由综合管 理部负责盘点一次，盘点中发现短缺或盈余，应及时查明原因，并编制盘盈盘亏表，报财务部宙核后，经总经理批准后进行帐务处理。

第三十一条无形资产指被公司长期使用而没有实物形态的资产，包 括：专利权、土地使用权、商誉等。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入帐，在受 益期内或有效期内按不短于 10 年的期限摊销。

第三十二条通延资产是不能全部计入当期损益，需要在以后年度内分期摊销的各项费用，包括开办费，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和摊销期限超过一年，金额较大的修理费支出。开办费自营业之日起，分期摊入成本。分摊期不短于 5 年，以经营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有效租赁期内分期摊销。

第六章　收入管理

第三十三条公司的营业收入包括手续费收入、其他营业收入等。营业收入要严格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并认真核实、正确反映，以保证公司损益的真实性。

第三十四条营业收入要按照规定列入相关的收入项目，不得截留 帐外或作其他处理。

第七章　成本费用管理

第三十五条公司在业务经营活动中发生的与业务有关的支出，按规定计入成本费用。成本费用是管理公司经济效益的重要内容。控制好成本费用，对堵塞管理漏洞、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具有重要作用。

第三十六条成本费用开支范围包括：利息支出、营业费用、其他营业支出等。

（一）利息支出：指支付以负债形式筹集的资金成本支出。

（二）营业费用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医药费、职工教育经费、工会经费、住房公积金、保险费、固定资产折旧费、摊销费、修
理费、管理费、通讯费、交通费、招待费、差旅费、车辆使用费、报刊费、会议费、办公费、劳务费、董事会费、奖励费、各种准备金等 其他费用，

（三） 固定资产折旧费：指公司根据固定资产原值和国家规定的固定资产分类折旧率计算摊销的费用。

（四） 摊销费：指逢延资产的摊销费用，分摊期不短于 5 年。

（五） 各神准备金：各种准备金包括投资风险准备金和坏帐准备金。投资风险准备金按年末长期投资余额的 1%实行差额提取，坏帐准备 金按年末应收帐款余额的 1%提取。

（六） 管理费用包括：物业管理费、水电费、职工工作餐费、取暖降温费、全勤奖励费等其他费用。

第三十七条职工福利费按工资总额 14%计提，工会经费按工资总额 2%计提，教育经费按工资总额 3%计提。住房公积金经批准后，由公 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逐月交纳。

第三十八条加强对费用的总额控制，严格制定各项费用的开支标准 和审批权限，财务人员应认真审核有关支出凭证，未经领导签字或审批手续不全的，不予报销，对违反有关制度规定的行为应及时向领导反映。

第三十九条公司各项成本费用由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管理和核算，费用支出的管理实行预算控制，财务管理中心要定期进行成本费用检查、分析、制定降低成本的措施。

第八章 利润及利润分配管理

第四十条公司营业利润=营业收入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支出利润总额二营业利润+投资收益+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

（一）投资收益包括对外投资分得的利润、股利等。

（二） 营业外收入是指与公司业务经营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收入，具体 包括：固定资产盘盈、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教育费附加返还款、罚没收入、罚款收入，确实无法支付而按规定程序经批准的应付款项等。

（三） 营业外支出是指与公司业务经营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支出，具体 包括：固定资产盘亏和毁损报废净损失、非常损失、公益救济性捐赠、赔偿金、违约金等。

第四十一条公司利润总额按国家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后，依照缴纳所得税，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一）被没收的财物损失，支付各项税收的滞纳金和罚款；

（二） 弭补公司以前年度亏损；

（三） 提职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照税后利润扣除前两项后的 10%提取，盈余公积金已达注册资本的 50%时不再提取。

（四） 提取公积金、公益金按税后利润的 5%计提，主要用于公司的职工集体福利支出。

（五） 向投资者分配利润，根据股东会决议，向投资者分配利润，

第九章 财务报告与财务分析

第四十二条财务报表分月报和年报，月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 损益表。年度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营业 费用明细表、利润分配表。公司财务月报

表应于次月 15 日内完成，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应于次年 90 日内制作，必要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宙计。

第四十三条年末还应报送财务情况说明书。财务情况说明书主要内容包括：

（一）业务、经营情况，利润实现情况，资金增减及周转情况，财务 收支情况等。

（二）财务会计方法变动情况及原因，对本期或下期财务状况变动有 重大影响的事项；资产负债表制表日至报出期之间发生的对公司财务 状况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以及为正确理解财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第四十四条财务分析是公司财务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财务管理中 心应对公司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总结、评价和考核，通过财务分 析促进增收节支，充分发挥资金效能，通过对财务活动不同方案和经 济效益的比较，为领导或有关部门的决策提供依据。

第四十五条总结和评价本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财务报告扫标 包括：①经营状况指标：流动比率、负债比率、所有者权益比率；② 经营成果指标：利润率、资本利润率、成本费用利润率。

第十章 会计电算化

第四十六条 会计电算化硬设备是指专用于会计电算化的微机及其配套设备，包括服务器、工作站、网线、打印机、UPS 电源等。会计电算化硬设备由财务管理中心统一管理和使用，非会计电算化工作人员 一般情况下不得使用，特殊情况确需使用时，应经财务管理中心经理批准，在不影响会计电算化正常工作情况下进行。

第四十七条财务软件是用于完成会计核算、处理会计业务的软件。操作人员在实际工作中发现软件的设计功能未能正常实现时，应立即与软件发展商联系，进行修改、调试，完成调试后，应及时检查、核对，以确保相应帐务资料和功能模块的正确性。

第四十八条每月 10 日前对上个月的会计资料进行备份。操作人员运用财务软件必须是通过系统功能表选项进入系统操作，应根据工作需要设置操作权限和密码。操作人员对使用的硬设备的安全负责。下 时，应关闭设备的电源。设备的开和关应严格按规范程序进行。

第四十九条公司会计电算化未通过财政部门评审之前，采用微机和手工帐并行的办法。每月末，会计核算人员必须将手工帐与微机帐进行核对。保持手工帐与微机帐一致。

第五十条企业银行电子支付系统的管理，严格按照企业银行电子支付程序和权限规定执行。电子支付密码器、智裁 IC 卡、账户密码和操作人员密码是使用企业银行系统的关键要素，应

妥善保管，主管卡和操作员卡应按照分管并用的原则，由财务管理中心负责人和操作员分别设制密码，不得一人统管使用。

第十一章附则

第五十一条本办法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解释。

第五十二条本办法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开始施行。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0 年 01 月 01 日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声明函

致：信阳市平桥区林业局林业局、中招（河南）国际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项目名称： 信阳市平桥区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项目、项目编号：信平财公开招标-2024-35 的投标活动，现声明：

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如获成交，保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我公司保证所述内容真实、有效，并对此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 年 10 月 11 日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税收缴纳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

2024 年 5 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1005240600047363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填发日期：2024年 6月 17日　　税务机关：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396953392X	纳税人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060010839	其他收入	工会经费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17	307.3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佰零柒元叁角柒分				¥307.3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1005240600033860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填发日期：2024年 6月 17日　　税务机关：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396953392X	纳税人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060009702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17	107.95
3410162406000970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17	161.92
341016240600097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17	377.81
34101624060009702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17	10,794.7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壹仟肆佰肆拾贰元肆角肆分				¥11,442.44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2024 年 6 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40700270891

填发日期：2024 年 7 月 30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396953392X		纳税人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070048564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301.37
341016240700485646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452.06
3410162407004856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1,054.82
341016240700485646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30,137.6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壹仟玖佰肆拾伍元玖角				¥31945.90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40700270892

填发日期：2024 年 7 月 30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396953392X		纳税人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0700485708	其他收入	工会经费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315.4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佰壹拾伍元肆角柒分				¥315.47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2024 年 7 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407002708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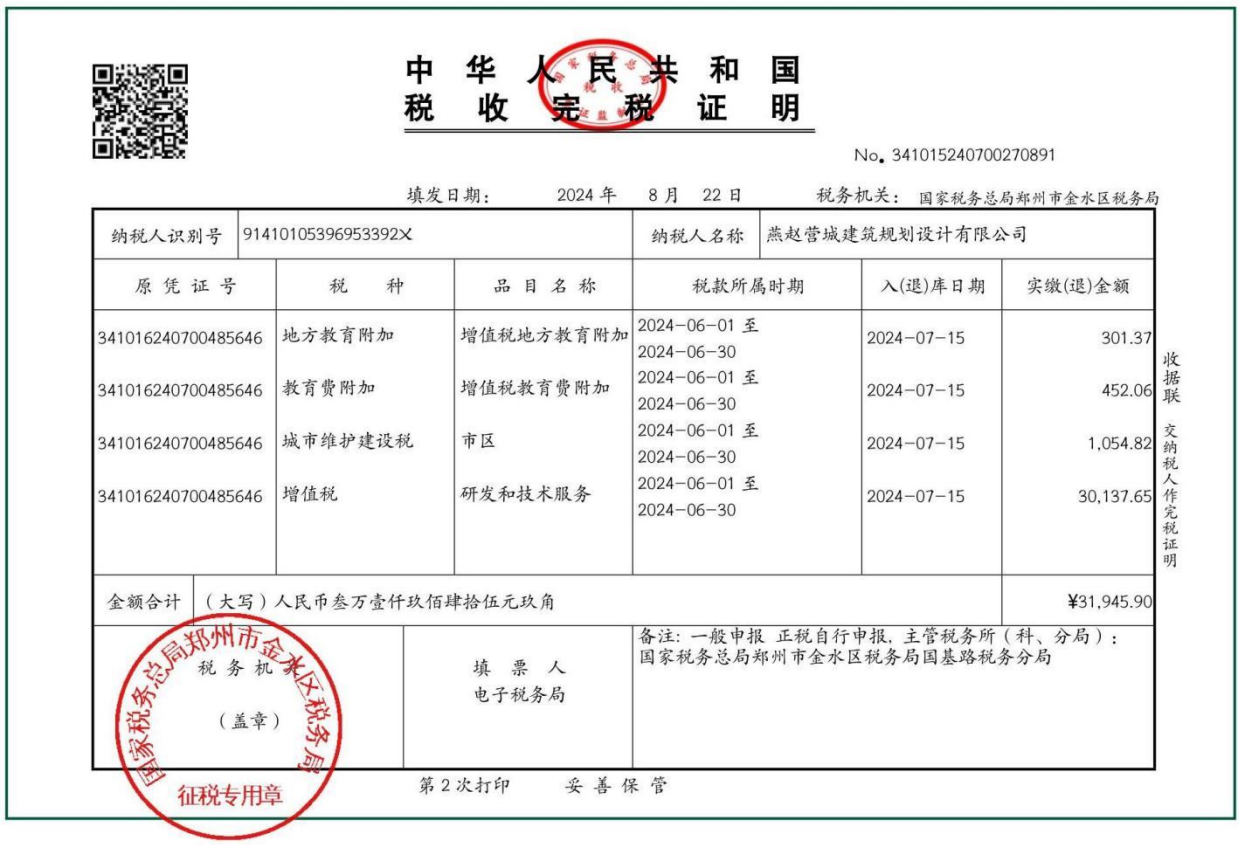
填发日期：2024 年 8 月 2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396953392X	纳税人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0700485708	其他收入	工会经费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315.4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佰壹拾伍元肆角柒分				¥315.4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40700270891

填发日期：2024 年 8 月 2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396953392X	纳税人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070048564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301.37
341016240700485646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452.06
3410162407004856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1,054.82
341016240700485646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30,137.6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壹仟玖佰肆拾伍元玖角				¥31,945.90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40700270893

填发日期：2024 年 8 月 2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396953392X		纳税人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0700485761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2,235.8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贰佰叁拾伍元捌角陆分				¥2,235.8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40700282449

填发日期：2024 年 8 月 2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396953392X		纳税人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070061147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7-30	2,300.89
341016240700611473	企业所得税	滞纳金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7-30	69.0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叁佰陆拾玖元玖角贰分				¥2,369.92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 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2024 年 6 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600359513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填发日期：2024年 6月 17日 税务机关：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396953392X		纳税人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60021832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7	8,816.96
44101624060021832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7	4,408.48
44101624060021832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7	385.70
44101624060021832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7	165.36
44101624060021832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7	154.2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叁仟玖佰叁拾元零柒角捌分				¥13,930.78

税务机关（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76512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600009547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填发日期：2024年 6月 17日 税务机关：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396953392X		纳税人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60021832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7	3,857.42
44101624060021832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7	1,102.12
441016240600218322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7	551.0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仟伍佰壹拾元零陆角				¥5,510.60

税务机关（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277114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2024 年 7 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700519029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4年 7月 30日　　税务机关：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396953392X	纳税人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7004169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5	8,244.32
4410162407004169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5	4,122.16
44101624070041690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5	360.65
44101624070041690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5	154.62
44101624070041690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5	144.2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叁仟零贰拾陆元零壹分				¥13,026.01

税务机关（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76512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700169494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4年 7月 30日　　税务机关：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396953392X	纳税人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7004208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7	572.64
4410162407004208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7	286.32
44101624070042081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7	25.05
44101624070042081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7	10.74
44101624070042081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7	10.0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零肆元柒角柒分				¥904.77

税务机关（盖章）征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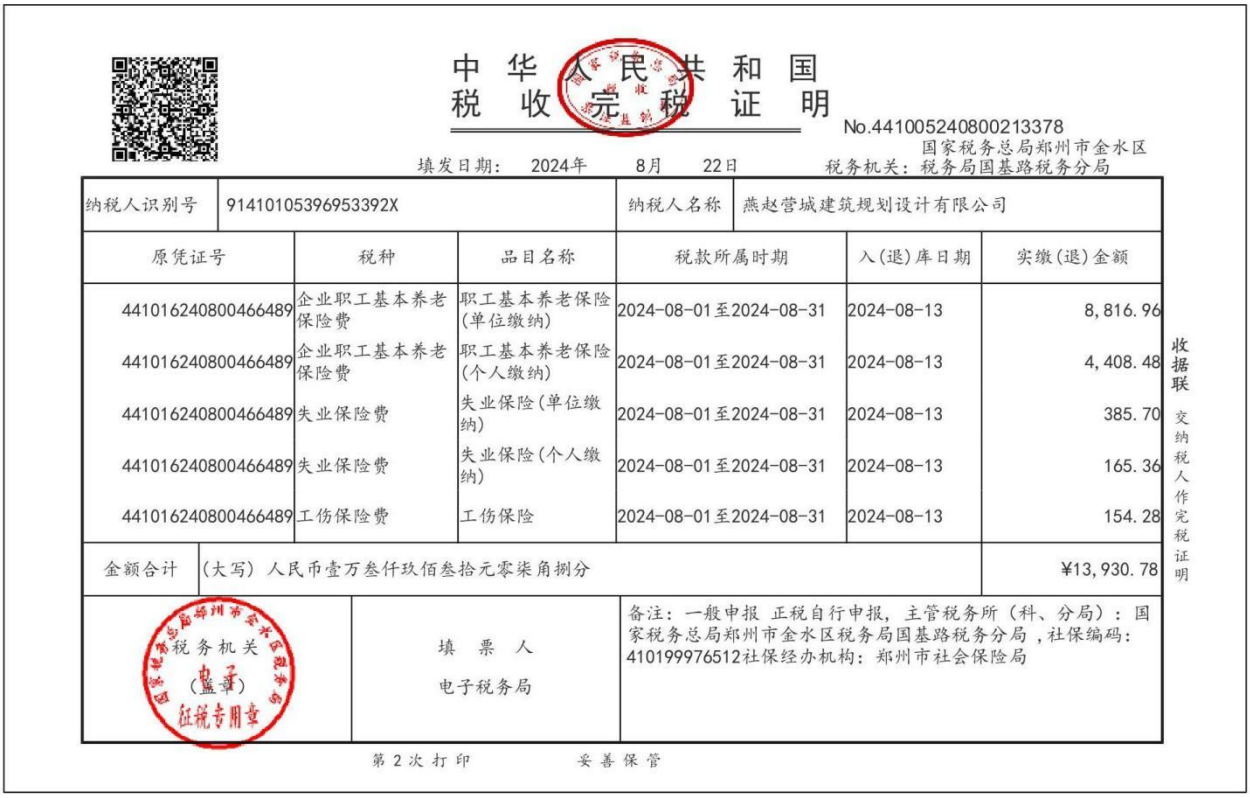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76512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2024 年 8 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800213378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4年 8月 22日　　税务机关：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396953392X	纳税人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8004664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13	8,816.96
4410162408004664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13	4,408.48
4410162408004664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13	385.70
4410162408004664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13	165.36
4410162408004664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13	154.2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叁仟玖佰叁拾元零柒角捌分				¥13,930.78

税务机关（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76512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800313553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4年 8月 22日　　税务机关：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396953392X	纳税人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8004664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13	4,107.95
4410162408004664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13	1,173.70
44101624080046648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13	586.8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仟捌佰陆拾捌元伍角				¥5,868.50

税务机关（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国基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277114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声明函

致：信阳市平桥区林业局林业局、中招（河南）国际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项目名称： 信阳市平桥区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项目、项目编号：信平财公开招标-2024-35 的投标活动，现声明：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 年 10 月 11 日

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承诺函

致：信阳市平桥区林业局林业局、中招（河南）国际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项目名称： 信阳市平桥区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项目、项目编号：信平财公开招标-2024-35 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保证遵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我公司保证所述内容真实、有效，并对此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 年 10 月 11 日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投标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须具备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丙级及以上资质



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安学

资质等级：丙级

证书编号：丙16-120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业务范围：

森林资源、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资源、荒漠化土地、草原修复和保护等调查监测和评价；森林分类区划界定；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实施方案编制；林业专项核查和资源认定；林业作业设计调查；林业工程规划设计；林业数表编制。

发证机构（印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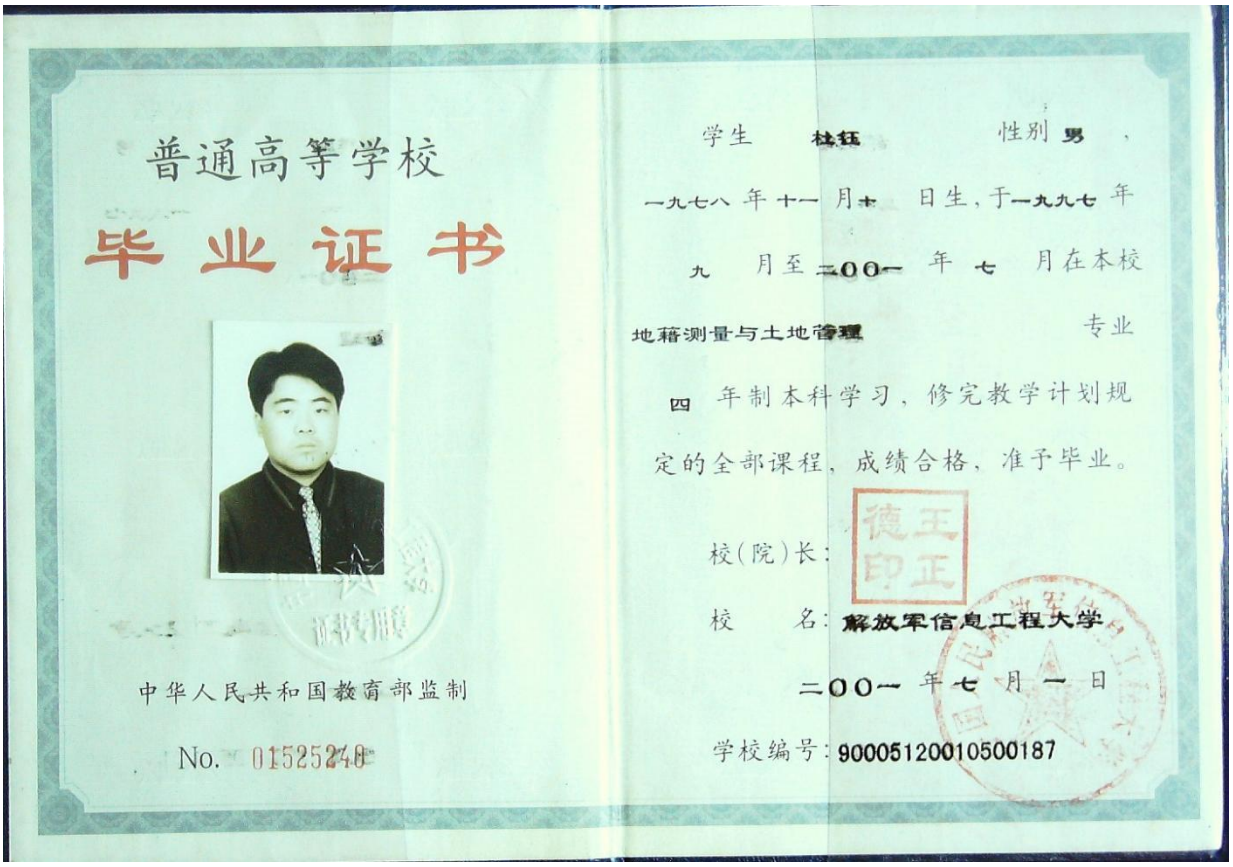
2020年12月31日

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印制

3.3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林业或测绘或国土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姓名 杜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11 月 10 日
住址 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45号院1号楼121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10419781111060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郑州市公安局金水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4.10-2033.04.1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525248

学生 杜钰 性别 男，
一九七八 年 十一 月十 日生，于一九九七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一 年 七 月在本校
地籍测量与土地管理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
二〇〇一 年 七 月 一 日
学校编号：90005120010500187

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职称证书
（高级）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编号：No 00466723

从事专业 测绘工程

取得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取得职称级别 副高级

取得方式 考核认定

评审组织（认定部门） 河南省工程系列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副高级职称考核认定委员会

评审（认定）通过时间 2023.12

发证单位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名 杜钰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8.11

工作单位 焦起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202309070100185

2024年02月08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of Surveying, Mapping and Geoinformation

编号：No. CH00010498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杜钰

管理号：File No. 20150724107220154118010000 67
证书编号：CH00010498

姓名：Full Name 杜钰
性别：Sex 男
出生年月：Date of Birth 1978.11
专业类别：Professional Type /
批准日期：Approval Date 2015.09

签发单位盖章：Issued by

签发日期：Issued on 2016 年 4 月 2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杜钰

证书编号：234101511(0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证书流水号：81077　　有效期至：2026-08-29

表单验证号码e86c0efc01d248358f67862612d89eb2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0419781110601X		
社会保障号码	41010419781110601X	姓　名	杜钰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1-11-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37725.88	2290.56	0.00	130	2290.56	40016.44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3-01-01	参保缴费	2013-06-01	参保缴费	2012-12-13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3579	●	3579	●	3579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4.08.22 09:45:32　　打印时间：2024-08-22

3.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时间需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丁朝伦	5102321963****6314
何智南	5130011977****0846
丁朝凤	5102321969****6327
管金胜	1326231964****2015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限制高消费令
(restrainingOrder.html)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上海立钧物资有限公司	70316927-5
浙江普利金塑胶有限责任公司	79336119-8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5396953392X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9NaL

9NaL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105396953392X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周葵珍	3522301975****0027
安德正	3326251976****311X
孟金金	4114221984****0340
杨春玲	3326251958****582X
张刚	5102251976****4930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豫安辛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963962-7
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	69167076-6
北京溢思得瑞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MA005UR8-3

查询条件

(restrainingOrder.html)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王安学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413026198701183313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KRMB

KrmB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413026198701183313 王安学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4101050212038

政府网站找错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关于我们|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24年09月23日 09时14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4101050212038

政府网站找错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3	统计证	
4	机构代码证	
5	营业执照	

共 查询到 7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末页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经营范围变更（含业务范围变更）	城市规划设计、建筑工程施工、电力设计、园林工程施工；装饰装修设计、管网工程设计；测绘服务... 更多	城市规划设计；建筑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力工程设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 更多	2020年9月1日
2	其他事项备案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 更多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 更多	2020年9月1日
3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0年9月1日
4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0年7月13日
5	地址变更（住所地址、经营场所、驻在地址等变更）	郑州市金水区政七街28号财源大厦B座19楼143号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55号海亮时代ONE 2-2-918室	2020年7月13日

共 查询到 18 条记录 共 4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3 4 下一页 末页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提示：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国发〔2020〕18号）和《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20〕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起，本模块信息不再更新，详细信息请登录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查看（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

序号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登记机关	被担保债权数额	详情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登记编号	出质人	证照/证件号码	出质股权数额	质权人	证照/证件号码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日期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正在加载，请稍候										

知识产权信息

序号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证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正在加载，请稍候									

商标注册信息

共计6条信息<<查看全部>>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商标注册号：29130130
类别：
注册公告日期：2018年12月28日
<<查看详情>>

商标注册号：28852071
类别：
注册公告日期：2018年12月14日
<<查看详情>>

商标注册号：28869277
类别：
注册公告日期：2018年12月14日
<<查看详情>>

商标注册号：29125584
类别：
注册公告日期：2018年12月28日
<<查看详情>>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序号	检查实施机关	类型	日期	结果
1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抽查	2021年11月30日	已通知整改
2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抽查	2022年8月10日	发现问题，限期责令整改；参照《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2021年度资质动态考核结果的通报》(豫建设计〔2022〕190号)相关要求，鉴于灾情疫情影响，约谈企业负责人，责令整改，并纳入2022年度资质动态考核中，强化监督检查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结果发布时间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抽查结果	主要不合格项目	承检机构
暂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抽查年度	认证证书号	产品种类	产品名称（标称）	规格型号	抽查发现的不符合项目	认证机构名称	认证机构已采取的[illegible]结果	证书撤销
正在加载，请稍候									

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样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任务来源	抽检结果
暂无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双随机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机关	抽查完成日期	抽查结果
1	41010020221117	2022年度勘察设计行业资质动态考核	410100202212271002	勘察设计行业资质双随机	不定向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2022-12-30	详细
2	41000020221002	2022年全省测绘地理信息"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410000202204181002	2022年测绘资质单位（企业）	不定向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2023-03-24	详细
3	41000020201037	2020年全省测绘资质单位监督检查	410000202006241001	2020年全省测绘企业资质单位抽取	不定向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2020-11-30	详细

共查询到 3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司法协助信息

序号	被执行人	股权数额	执行法院	执行通知书文号	类型|状态	详情
暂无司法协助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序号	申请时间	判决法院	判决书文号	撤销事项	撤销登记时间	撤销登记机关	详情
正在加载，请稍候							

协助涤除信息

序号	执行法院	协助执行通知书文号	被涤除人姓名	被涤除人身份类型	涤除日期
正在加载，请稍候					

承诺不实情况

序号	不实承诺情况	核查时间	处理结果
暂无承诺不实情况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信誉信息

序号	信誉信息	日期	授予单位
暂无信誉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名称转让信息

序号	转让主体	受让主体	转让名称	转让时间
暂无名称转让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企业年报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股东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				实缴明细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暂无股东及出资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股权变更信息

序号	股东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股权变更日期	公示日期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状态	详情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证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备注
正在加载，请稍候							

点击或下拉加载更多信息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 2024 年 10 月 11 日

十二、其他材料

（投标单位认为应该附上的材料和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1、企业业绩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2022年度森林督察与森林、草原、湿地调查检测工作项目	140100元	2022.9.15
2	长春新区管理委员会	长春新区2022年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项目	298000元	2022.11.14
3	淇县自然资源局	淇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二类调查)项目	724500元	2023.10.17
4	原阳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原阳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原阳县2023年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工作项目	2356300元	2023.9.19
5	安阳市北关区自然资源局	安阳市北关区自然资源局林地保护利用规划（2021-2035）编制项目	286000元	2024.3.20
6	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国电润阳50万千瓦绿色供电项目征占用永久林草报告编制及报批、生态规划修复方案编制技术咨询服务项目	898000元	2024.6.11
7	唐河县林业局	唐河县第二次林业调查项目	1791700元	2024.8.21
8	淅川润北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淅川润北林业开发有限公司淅川县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竣工验收、结算审核项目	1098000元	2024.9.12

1.1、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2022年度森林督察与森林、草原、湿地调查检测工作项目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2022年度森林督查与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工作合同

甲方：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

乙方：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5日

甲方：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

乙方：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为满足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2022 年度森林督查与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工作，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的委托，对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2022年度森林督查与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进行年度更新调查。甲乙双方通过协商达成下列协议：

一、甲方责任

1.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所需要的基础资料。

2. 甲方负责提供此次调查所需要的测绘标准及要求。

3. 甲方负责按合同向乙方按时支付测绘经费。

二、乙方责任

1. 在甲方向乙方全部提供上述资料后，乙方负责完成外业调查及内业建库工作。

2.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符合要求的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2022年度森林督查与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调查数据库。

三、执行技术标准

1.《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技术规定》（暂行）；

2.《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共同做好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的意见》（自然资发〔2022〕5号）；

3.《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国森林、

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65号）；

4.《2022年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方案》；

5.《2022年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技术规程》；

6.《2022年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质量检查办法（试行）》；

7.《河南省2022年森林样地调查操作细则》；

8.《林地变更调查技术规程》（LY/T2893-2017）；

9.《林地保护利用规划林地落界技术规程》（LY/T1955-2011）；

10.《县级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技术规程》（LY/T1956-2011）；

11.《森林资源调查卫星遥感影像图制作技术规程》（LY/T1954-2011）；

12.《国家森林资源连续清查技术规定》（国家林业局，2014）；

13.《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主要技术规定》（GB/T26424-2010）；

14.《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技术规程》（GB/T1055-2019）；

15.《国家林业局财政部关于印发〈国家级公益林区划界定办法〉和〈国家级公益林管理办法〉的通知》（林资发〔2017〕34号）；

16.《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方案〉的通知》（厅字〔2019〕39号）；

17.《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河南省林业局关于开展全省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和2022年度森林督查与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豫自然资发〔2022〕24号）。

四、内外业调查时间及提交成果

从乙方接到甲方提供的全套资料后，乙方开始调查工作，自合同

签订之日起，在上级部门规定日期内，完成内外业工作并提交给甲方。外业调查工作须有甲方组织安排，如因天气原因、村民阻拦或由于甲方组织协调工作等原因造成乙方无法正常工作时，工期顺延。

整理完善森林督查数据库、上传相关佐证资料、编写报告。

五、安全生产责任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应自行采取一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自行承担一切安全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战争、地震、自然灾害、疫情等）或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如：不适合作业的恶劣天气等），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六、保密约定

1、双方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规定。

2、双方互相保守商业秘密。

3、双方另有保密协议的，还需遵守保密协议的约定。

七、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根据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询价，甲方需支付乙方测绘费：140100 元 （拾肆万零壹佰元整）。自乙方提交全套合格成果后，甲方于 2022 年年底之前支付全额合同价款，即：140100 元 （拾肆万零壹佰元整）。

九、合同的变更与撤销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或变更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因甲、乙单方面原因要求解除合同的，需提前15个工作日通过书面形式告知对方，并对对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赔偿金额视情况双方协商解决。

十、 附则

1、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测绘工程费结算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2、本合同一式 四 份，甲方 两 份，乙方 两 份。

名称: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5396953392X

地址、电话: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55号海亮时代ONE2-2-918室 0371-55966040

开户行及帐号:建设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 41001529010050219383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2022年 9月15日

2022年 9月15日

1.2、长春新区2022年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2022年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项目

委托方（甲方）：长春新区管理委员会

受托方（乙方）：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委托方（甲方）：长春新区管理委员会

受托方（乙方）：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就长春新区 2022 年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项目采购与供应事宜签订本合同条款，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长春新区 2022 年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项目

2、项目地点：长春新区

第二条　项目内容

以 2021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底图，在林地、草地、湿地的二级地类基础上，开展年度调查监测，掌握全区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现状和变化情况，科学评价森林、草原、湿地资源质量和生态状况，为科学开展森林、草原、湿地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监督管理、林长制督查考核等提供决策支撑。

具体内容见表 1。

表 1　长春新区 2022 年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项目内容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具体服务承诺(包含但不限于服务内容、范围和基本要求)
2022 年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	1	项	1、据《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以下简称"三调"）及 2021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统一底图，开展 2022 年全市林草湿调查监测工作，掌握我市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现状和变化情况。 2、完成省上下发新区变化监测图斑实地举证，内业因子填写，整合数据库，提交市、省、部级验收。 3、完成省上下发湿地图斑的实地举证，内业因子填写，整合数据库，提交市、省、部级验收。 4、完成省上下发草地图斑的实地举证，内业因子填写，整合数据库，提交市、省、部级验收。 5、依据林草小班 2021 图斑完成整改，实地举证，优化图斑，整合数据库，提交市、省、部级验收。

第三条 作业依据

1、《自然资源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共同做好森林、草 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的意见》（自然资发〔2022）5 号）；

2、《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65 号）；

3、《吉林省自然资源厅 吉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吉林省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吉自然资函〔2022）90 号）；

4、《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关于开展 2022 年长春市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长规 自然联[2022]9 号）；

5、《2022 年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技术规程》（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6、《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技术规程》（TD/T 1055-2019）；

7、《关于印发 2021 年度长春市国土变更调查实施方案的通知》（长规自然发〔2021）206 号）；

8、国家、自治区、地州其他本项目相关的规定、要求。

第四条 合同价款

1、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捌仟圆整（￥298,000.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 。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一次性支付。项目完成后，经甲方提交至上级主管部门验收无异议后，甲方向乙方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2、付款前，乙方向甲方出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后，甲方进行支付结算；

3、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第六条 服务期限和地点

1、服务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

2、服务期限：签订采购合同后，乙方按省级要求提交调查成果资料，并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国家级核查，同时协助主管部门进行成果查询服务工作。

第七条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与项目有关的资料、图纸、信息等，并给予乙方开展工作提供力所能及的协助，在适当时候指定一名代表与乙方联系。

2、甲方应为乙方就项目服务推进提供正当工作便利，费用由乙方负担。

3、乙方应提供足够数量的称职的技术人员来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乙方应对其所雇的履行合同的技术人员负完全责任并使甲方免受其技术人员因执行合同任务所引起的一切损害。

4、乙方应根据服务的内容和进度安排，按时提交技术报告及有关资料。

5、乙方为甲方的技术人员前往乙方驻地和考察提供必要的设施和交通便利。

6、乙方对因执行其提供的服务而给甲方工作人员造成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承担责任并予以赔偿，但这种损害或损失是由于乙方人员在履行本合同的活动中的疏忽所造成的。乙方仅对本合同项下的工作负责。

7、乙方对本合同的任何付出和所有责任都限定在乙方因付出专业服务而收到的合同总价之内。

第八条 保密规定

1、由甲方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乙方时，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除甲方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企业或公司，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解除，本条款一直约束乙方；工作完成后，乙方应将所持有的与甲方有关的任何形式的资料，按照甲方的要求返还或销毁；

2、合同有效期内，双方采取适当措施对相关资料或信息予以严格保密，未经一方的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3、一方和其技术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保密信息，另一

方有义务予以保密，未经其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使用或泄露从他方获得的上述保密信息。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严重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或导致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4、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1、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则选择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在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合同文件

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1、本合同书；

2、服务费用报价函；

3、保密协议；

4、长春新区林草湿地监测补充协议；

5、其他合同文件。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甲方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2022年11月14日

乙方名称：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55号海亮时代ONE2-2-918室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0371-8658062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

帐号：41001529010050219383

日期：2022年11月14日

1.3、淇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二类调查)项目



成 交 通 知 书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淇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二类调查)项目于2023年9月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在淇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开、评标工作。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采购编号		淇财磋商采购-2023-83
项目名称		淇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二类调查)项目B包
成交内容		详见磋商文件、响应文件
成交条件	成交价	724500.00元
	合同履行期限	3个月

你单位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在30个工作日内到淇县自然资源局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采购人：（盖章）

2023年9月5日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淇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二类调查)项目B包

项目编号： 淇财磋商采购-2023-83

委 托 方： 淇县自然资源局

受 托 方：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10月17日

委托人(甲方)：淇县自然资源局　　合同编号：

承包人(乙方)：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淇县自然资源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名称及普查内容

1、项目名称：淇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二类调查)项目B包

2、工作要求：采购内容：

B 包：完成对（北阳镇、西岗镇、朝歌街道、灵山街道、卫都街道、桥盟街道）森林资源样地调查、小班(图斑)区划、各项因子调查等工作，产出 B 包森林覆盖率和森林蓄积量等森林资源普查成果，建立森林资源管理信息数据库，满足森林资源经营管理等需求；

采购范围：

B 包：本包内小班区划，外业调查，数据质检；A 包、B 包数据汇总及提交，进行淇县森林资源统计、分析和评价，编制森林资源普查成果并通过采购人及相关部门审查认可。

3.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范要求，通过采购人及相关部门审查认可。

第二条

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进入工地测量。全部测绘成果应于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完成，交甲方使用。

付款方式：

1.经双方协商，本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柒拾贰万伍仟叁佰伍拾元整（¥725350.00元整）。

2.完成内业区划，外业调查，内业数据整理，统计汇总，成果编制支付合同款30%，人民币 贰拾壹万柒仟陆佰零伍元整（¥217605.00元整）；质量检查验收通过支付合同款40%，人民币 贰拾玖万零壹佰肆拾元整（¥290140.00元整）；

调查监测成果审定通过后支付合同款 20%，人民币 壹拾肆万伍仟零柒拾元整（¥145070.00 元整）；剩余合同款 10%，人民币 柒万贰仟伍佰叁拾伍元整（¥72535.00 元整）为质保金，审定通过 1 年后支付。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1、向乙方提交测绘有关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及可靠性。

2、为乙方的测绘人员顺利开展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

3、允许乙方内部使用执行本合同所生产的测绘成果。

第四条

乙方的义务

1、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技术规范、规程要求，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作任务。

2、保证各项成果资料的真实性、可靠性，严禁把资料向外泄露转让。

第五条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未给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而造成停工的，甲方应付给乙方误工费，误工费按合同约定的平均日产值计算，同时工期顺延。

2、对于乙方提供的图纸等资料以及属于乙方的测绘成果，甲方有义务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否则乙方有权对因此造成的损失追究责任。

第六条

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的成果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给予返工，以达到质量要求。

2、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测绘成果，乙方有义务保密，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否则，甲方有权对因此造成的损失追究责任。

第七条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八条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

因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诉讼于委托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第十条 附则

1、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

2、本合同一式 4 份，甲、 乙双方各执 2 份。

委托人(甲方)：淇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乙方)：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盖章) ：

法定代表人：

王安学印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0 月 17 日

1.4、原阳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原阳县2023年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工作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致: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贵方在原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参加的原阳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单位采购的原阳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原阳县2023年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工作项目项目(项目编号：2023-08-28、原交采2023GB26号)政府采购活动中，经专家评审被确定为中标（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金额：贰佰叁拾伍万陆仟叁佰元整(￥2356300.00元)。

请你方持本通知书及时到采购单位办理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有关事宜。

另，贵方可持签订过的合同向政府采购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请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采购单位：原阳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联系人：张攀

联系电话：13949625366

采购代理机构：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秦梦瑜

联系电话：18337387115

2023年09月15日

新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

合同

甲方（全称）：原阳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乙方（全称）：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原阳县2023年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工作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2023-08-28、原交采2023GB26号）招标采购文件

2.投标文件

3.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中标通知书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保密协议或条款

第二条　合同内容

服务名称：原阳县2023年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工作项目。

第三条　合同总价款

1.本合同服务总价款：￥2356300元。大写：贰佰叁拾伍万陆仟叁佰圆整。

2.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服务费用不得超过原中标金额的10%。

第四条　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义务

1.1 委托工作的具体范围和内容：原阳县2023年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工作，已原阳县行政服务区域为调查单位，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以满足森林资源经营管理等需求；

1.2 甲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1）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资料的时间：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

（2）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顺利完成的条件：甲方应按照合同及时乙方支付合同费用。

（3）需要与第三方协调的工作：无。

1.3 甲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2. 乙方的义务

2.1 乙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全下列工作：

（1）保证履行合同的内容和时间：签订合同后 120 日内完成全部成果编制和成果审定工作，产生森林资源普查成果。

（2）为甲方提供的为保证履行合同的相关咨询服务：乙方专业技术项目部全天候技术服务和电话服务技术支持。

（3）应尽的其他义务：本项目进行免费项目技术培训，进行系列完善技术支持。

2.2 乙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3. 甲方的权利

3.1 按合同约定，接收项目成果；

3.2 向乙方询问履行合同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

3.3 与乙方协商，建议更换其不称职的工作人员；

3.4 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追索经济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3.5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的行为进行监督。

4. 乙方的权利

4.1 按合同约定收取报酬；

4.2 对履行合同中应由甲方做出的决定，乙方有权提出建议；

4.3 当甲方提供的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有权要求甲方补足资料或作出明确的答复；

4.4 拒绝甲方提出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并向甲方作出解释。

第五条 质量保证

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价款：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其他材料。

3. 付款进度按如下约定履行：

签订合同支付合同价款 40%；完成全部调查工作并上报省局后支付合同价款 30%；待省市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 30%。

第七条　验收

1. 服务期限：__签订合同后 120 日历天__。服务地点__原阳县__。

验收时间：__签订合同 120 日历天天后__。验收地点__原阳县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 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4.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5. 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双方分阶段签署《验收报告》。

6.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7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朱志卫__；　联系电话：__13939093441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3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服务期内，乙方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服务问题在__7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48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__7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48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服务的补偿、替换方案，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3.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分包和转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0.1%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服务费用 1%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0.1%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 3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1%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10%。

5. 因乙方原因导致违约、本合同无法履行等情形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支付甲方一切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交通费。

6.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10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2.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①向 甲方住所地 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②向原阳县法院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3.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乙双方各执 3 份。

甲　方：原阳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名称：（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乙　方：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名称：（盖章）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 55 号海亮时代 ONE2-2-918 室

法定代表人（签字）：王安宇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

银行帐号：41001529010050219383

时间：2023 年 9 月 19 日

1.5、安阳市北关区自然资源局林地保护利用规划（2021-2035）编制项目

中 标 通 知 书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

你方于 2024 年 03 月 18 日所递交的 安阳市北关区自然资源局林地保护利用规划（2021-2035）编制项目 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贰拾捌万陆仟圆整

（¥：286000.00 元 ）

服务期： 合同签订日后 60 日历天

请你方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的 1 个工作日内到 安阳市北关区自然资源局 与我方签订合同。

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采 购 人： 安阳市北关区自然资源局

代理机构： 河南山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19 日

合同编号：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项 目 名 称：安阳市北关区自然资源局林地保护利用规划（2021-2035）编制项目

委托方(甲方)：安阳市北关区自然资源局

受托方(乙方)：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签 订 时 间：2024年3月20日

签 订 地 点：安阳市北关区

委托方(甲方):安阳市北关区自然资源局

受托方(乙方):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安阳市北关区自然资源局林地保护利用规划（2021-2035）编制项目〔采购编号：HNSJCG-2024-0302〕采购项目结果，遵循平等、自愿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1、项目位置:安阳市北关区。

2、项目内容:完成安阳市北关区自然资源局林地保护利用规划（2021-2035）编制项目。

3、服务期限:合同签订日后 60 日历天。

二、双方责任、义务和协作事项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技术服务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乙方应及时将该工作进度及相关内容反馈甲方。

2）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3）甲方应积极配合协助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并为乙方提供工作条件和技术资料。

4）甲方有权接收乙方交付的技术服务成果，并享有该技术服务成果的财产权及知识产权。

5）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用。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当按照国家、河南省、安阳市有关规划编制工作的技术标准、技术规程和甲方提出的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同时，乙方应当参加相关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验收，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和要求进行修改完善直至通过省林业局验收。

2）乙方应当建立健全质量控制体系，加强完善技术服务过程管理，提高技术服务质量，确保技术服务工作符合合同约定技术规范标准和甲方提出的要求。

3）乙方应当制定并严格执行工作进度计划，合理分解进度目标，科学编制阶段性进度计划，保证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进度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4）技术服务质量期限内，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在甲方指定的合理期限内无偿对技术服务的内容进行调整完善。

5）本项目形成数据和报告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修改、翻译、注释或向公众展示、发表文件中方案及其复制品。

6）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部分或全部服务工作转由第三人承担。

三、费用及付款方式

本项目技术服务费总额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万陆仟元整**(¥：286000 元)，由甲方分期按下列的数额分别支付给乙方，乙方收款后开具发票给甲方。

(1)签订合同后，乙方完成规划所需资料收集、整理以及调研、现状分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 30%，即：**人民币捌万伍仟捌佰元整**(¥：85800 元)

（2）乙方向甲方提交规划意见稿时，甲方向乙方支付 50%，即:**人民币壹拾肆万叁仟元整**(¥：143000 元)。

(2)乙方向甲方提交正式规划成果材料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20%，即:**人民币人民币伍万柒仟贰佰元整**（¥：57200 元)。

四、违约处理违反本合同约定

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金额为设计费用的 3%。如果发生不可抗力影响本合同执行，不能认为违反合同，后续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 2 种方式处理:

1、提交安阳市北关区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安阳市人民法院起诉;

3、交由双方上级主管部门协调解决。

五、合同生效

1、本合同一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商定。

甲方：安阳市北关区自然资源局

地址：安阳市北关区红旗路158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邮编：455000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约时间：24年 3月20日

乙方：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55号海亮时代ONE2-2-918室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邮编：450000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

银行账号：41001529010050219383

签约时间：24年 3月20日

1.6、鄂尔多斯国电润阳 50 万千瓦绿色供电项目征占用永久林草报告编制及报批、生态规划修复方案编制技术咨询服务项目

国家能源e购

成交通知书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国电润阳50万千瓦绿色供电项目征占用永久林草报告编制及报批技术咨询服务询价采购

标包编号：6277202404P00010

采 购 编 号：WZJM-FWXJ-2024050215

成交通知书编号：WZJM-CGDD-2024050416

采购机构：国能（北京）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国电润阳50万千瓦绿色供电项目征占用永久林草报告编制及报批技术咨询服务询价采购】的评审及审定工作已结束，贵方在上述项目中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898000.00 元（大写：捌拾玖万捌仟元整），币种为人民币。

注意事项：

1、非法定代表人签订合同时须提供参加合同签订人员的非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

2、承诺服务日期/周期：合同签订后20天

3、采购单位和成交供应商须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以及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书面合同。

4、供应商联系人：杨文勋 电话：18530067580

感谢贵方对我公司工作的支持。特此通知。

国能（北京）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2024-05-20

签章专用

附件

1 /2

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国电润阳50万千瓦绿色供电项目征占用永久林草报告编制及报批技术咨询服务询价采购成交明细

序号	服务内容描述	服务分类	需求数量（预估）	计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采购单位	采购单位联系人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1	鄂尔多斯国电润阳50万千瓦绿色供电项目征占用永久林草报告编制及报批技术咨询服务	其它技术咨询服务	1.000	AU	898000.00	898000.00	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王鹏鑫	18686019315

2 /2

国家能源集团
CHN ENERGY

合同编号：NMXNY-GH-2024-008 号

鄂尔多斯国电润阳 50 万千瓦绿色供电项目征占用永久林草报告编制及报批、生态规划修复方案编制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中国 • 呼和浩特市

2024年 6月 11 日

甲方委托乙方就鄂尔多斯国电润阳50万千瓦绿色供电项目征占用永久林草报告编制及报批、生态规划修复方案编制技术咨询服务工作提供技术咨询服务。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工程名称及规模

1.1 工程名称：鄂尔多斯国电润阳50万千瓦绿色供电项目。

1.2 工程规模：装机容量50万千瓦（风电装机30万千瓦、光伏装机20万千瓦）。

1.3 项目地点：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境内。

第二条 合同范围（技术服务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鄂尔多斯国电润阳50万千瓦绿色供电项目征占用永久林草报告编制及报批、生态规划修复方案编制技术咨询服务。按照要求，履行相关咨询与服务，编制报告。

2.1 乙方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提供关于鄂尔多斯国电润阳50万千瓦绿色供电项目征占用永久林草报告编制和生态规划修复方案编制的技术咨询服务，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等相关资料，进行报告评审并取得评林草批复。

第三条 文件的交付

3.1 永久林草报告编制和评审及林草批复、生态规划修复方案的交付控制进度：

3.1.1 在本合同签定后，经乙方书面列举资料清单及提交时间后，甲方将项目相关资料及文件提供给乙方。如乙方认为甲方未如期履行上述提交资料义务时，应在甲方逾期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

式向甲方提出履行要求。逾期乙方未提出履行要求的，则视为甲方已经完全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了提交资料义务。此后，乙方不得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向甲方主张责任或作为抗辩理由。

3.1.2 乙方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日历天内完成项目永久林草报告编制和评审及林草批复、生态规划修复方案。

3.2 乙方按规定提供文件的份数如下：

3.2.1 通过审查的正式的签字盖章版的《林草报告》、《生态规划修复方案》：纸质版一式6份及电子版1份；签字盖章版林草批复纸质版1份。

3.3 文件交付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四路天赋林溪商业楼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第四条 合同费用和结算方法（以下费用均以人民币计）

4.1 技术咨询服务费不含税价为（大写）捌拾肆万柒仟壹佰陆拾玖元捌角壹分（￥847169.81元），按照现行增值税6%税率，税金为（大写）伍万零捌佰叁拾元壹角玖分（￥50830.19元），合计为人民币（大写）捌拾玖万捌仟元整（￥898000.00元），本技术服务费已包含报告编制、装订费、去现场公示、调研、实地走访相关费用、协调评审相关费用、报告评审费、税金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约定费用不予调整，且甲方无需再另行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4.2 付款方式：

4.2.1 甲方在鄂尔多斯国电润阳50万千瓦绿色供电项目《林草报告》完成自治区林草主管部门评审并取得林草批复、完成项目生态规划修复方案、取得政府相关部门关于确认本项目为林光互

补复合用地的证明文件并通过甲方验收且收到乙方开具的合同总金额相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三十日内，支付乙方全部费用。

4.2.2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

帐号：41001529010050219383

以上账户信息如有变动，乙方应在变更后三日内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变更通知前向该账户付款，视为已经履行付款义务。如乙方账户被注销，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直至乙方向甲方提供了新的合法有效的收款账户。

第五条 双方责任

5.1 甲方向乙方提供项目基础资料。

5.2 乙方承诺自身是合法的、评价机构，有能力组织本次工作。乙方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将委托事项全部或部分转委托给第三人。

5.3 乙方应按国家及行业的标准、规程、规范、技术条例开展委托范围内的技术咨询工作，按国家行业的有关规定呈交符合要求的报告文件，供审查之用。

5.4 乙方负责安排、组织项目各项报告及文件的编制，按照甲方的要求对进行修改或补充完善。

5.5 乙方对所交付的所有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负责。

5.6 乙方提交的成果未通过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查认可，乙方应根据审查意见免费对成果进行修改，直到通过相关专家的审查认可为止。

5.7 乙方在开展工作时应当严格落实各类安全管控措施，承担

安全管理责任，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的，由乙方自行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第六条 保密和知识产权

6.1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资料。

6.2 乙方对本合同的签订以及履行过程中获得的甲方商业秘密、商业信息以及其他未公开的资料信息以及完成的工作成果，不得对外披露或使用。但根据法律、法规、规章或监管部门要求应当进行披露的应提前书面通知甲方。

6.3 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报告文件或其他咨询成果文件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否则，乙方除应当承担侵权责任外，还应退还甲方向其支付的全部费用，并赔偿甲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

6.4 本技术咨询文件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技术咨询文件用于其他工程或提供或转让给第三方。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甲方或乙方违反合同约定，应承担违约责任；

7.2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第二条、第三条规定的标准和日期交付文件，每延误一天，应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误超过 30 天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无需支付任何费用，已经支付的费用乙方应予以返还，同时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作为违约金。

7.3 合同签订后，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提供服务成果，或不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或擅自终止或解除合同，甲方有权解除

合同，甲方无需支付任何费用，已经支付的费用乙方应予以返还，同时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

7.4 乙方提交的报告文件如经三次修改完善仍不能完成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无需支付任何费用，已经支付的费用乙方应予以返还，同时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

7.5 乙方擅自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转让给其他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无需支付任何费用，已经支付的费用乙方应予以返还，同时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

7.6 乙方违反保密和知识产权约定的，应按合同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7 因乙方原因致使甲方受到行政处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行政处罚金额，并按合同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无需支付乙方任何费用。

7.8 本合同中明确约定的违约金数额不能覆盖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继续承担赔偿甲方损失的责任。

7.9 甲方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就逾期部分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7.10 乙方违约的，甲方为实现本合同权利而支出的各项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差旅费、律师代理费等。

7.11 应由乙方承担的违约金、损失赔偿金及其他费用，甲方有权直接在未付合同款项中予以扣除。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8.1 本合同一经生效，除合同约定或协商一致外，均不得擅自对

本合同的内容（包括附件）作任何单方的变更。

8.2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任何一方均可对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提出变更、修改、补充的建议。该建议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对方，对方同意后以补充协议的方式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8.3 甲方按照法律规定或本合同约定单方解除合同的，解除合同的通知到达乙方，合同即解除。解除合同的通知以传真形式发出的，在传真发向甲方记载的乙方传真号码的当时即视为通知已到达；以快递邮件形式发出的，乙方签收邮件当日，或在邮件发出后第四天视为通知已到达；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的，电子邮件发送至甲方记载的乙方邮箱（包括乙方工作人员邮箱）中时视为通知已到达。

8.4 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解除通知后，应在三天内妥善做好资料移交、返还工作，如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时间或方式移交和返还资料的，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0.05%的违约金。

8.5 本合同签署页记载的地址和联系方式即为上述通知的地址和联系方式，同时作为仲裁文书送达地址。

第九条 通知与送达

9.1 乙方确认本合同签署页所预留的地址、联系人、电话等信息准确无误，甲方可采用邮寄、直接送达、致电或发送短信、微信、电子邮箱等任一方式向乙方发出通知。邮寄到达当日、直接送达或致电以及短信息、微信、电子邮箱发送当时，即视为乙方接到并知晓通知内容。

9.2 乙方确认本合同签署页记载的地址和联系方式及指定联系人亦可作为人民法院向其送达相关法律文书的有效地址及合法接收

人。

第十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双方均可向呼和浩特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一条 其他

11.1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或解除合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1.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3 合同有效期：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11.4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下页为签字页）

签署页

甲方：（盖章） 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四路天赋林溪商业楼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 55 号海亮时代 ONE2-2-918 室
联系人：朱敏	联系人：杨文勋
电话：17847145991	电话：13014502248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呼和浩特如意支行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
账号：0552 0101 0400 0871 3	账号：4100 1529 0100 50219 38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 0105 6959 3843 2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396953392X
日期：2024年 6月 11日	

1.7、唐河县第二次林业调查项目

成交通知书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经评委会推荐，采购单位研究决定：你单位为唐河县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评审时间：2024 年 08 月 20 日；

成 交 价：1791700.00 元；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范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查；

服务期限 ：180 日历天；

采购内容：唐河县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服务（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请接到本通知后一个工作日到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所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目。

采购单位（盖章）：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

2024 年 8 月 20 日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项目名称：唐河县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项目

合同编号：

委托方（甲方）：唐河县林业局

承揽方（乙方）：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唐河县林业局

签订日期：2024 年 08 月 21 日

甲方：唐河县林业局

乙方：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乙方持代理机构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根据项目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规，与甲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合同名称

唐河县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项目。

第二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791700 元（大写：壹佰柒拾玖万壹仟柒佰元整）。

第三条　服务内容

1、工作范围：唐河县。

2、主要工作内容：

（1）调查小班(图斑)林地、林木状况：

以国土“三调”林地图斑为基础，进行小班(图斑)区划。调查各小班(图斑)的土壤、地貌、坡度等立地因子；地类、起源、林龄、树种调查小班（图组成、优势树种、平均胸径、平均树高、郁斑)林地、林闭度、株数、蓄积等林分因子；权属、森林类术状况别、林种、公益林事权等级、国家级省级公益林保护等级、林地保护等级、生态区位等管理属性因子。

（2）统计分析各类林地面积和林木蓄积：

统计各行政单位森林经营单位的各类林地面积和林木蓄积，分析森林资源数量质量、结构、分布等变化情况，客观评价森林经营管理成效。

测算森林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价值，提出森林资源培育、森林资源科学经营和保侬利用意见。

（3）建立森林资源管理信息数据库：

基于抽样控制，在核对修正经营区界、小班(图斑)边界的基础上，全面更新林地、生态公益林等数据，形成基于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的森林资源管理信息系统。

（4）经营成效评价：

结合森林经营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编制有关要求，从科学经营角度出发，调查森林经营条件，提出经营规划措施，评价经营成效。

第四条　服务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日历天。

第五条　甲方责任

1、负责项目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工作中参与和涉及的相关部门、单位、人员之间的协调。

2、提供基础资料并协助为乙方进行现场调查提供方便。

3、应当保证乙方的测绘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对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生活提供必要的条件。

4、允许甲方内部使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所提供的属乙方所有的测绘成果，因天气、交通、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准确、不能按照合同规定提供相关资料、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原因影响作业造成的工程拖期，工期顺延。

5、按时支付调查费用。

第六条　乙方责任

1、乙方应按国家规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要求，完成本项目工作，保证成果的准确性、及时性，并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

提交质量合格的成果，并对其负责。

2、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

3、因乙方原因造成成果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补救措施，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

4、乙方保证其提交的成果不侵犯第三人的著作权或其它合法权利，否则应由其承担责任。

5、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6、乙方工作期间人员安全问题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　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2、合同价款分三次支付，项目合同签订后，甲方在30日历天内支付合同金额40%；乙方完成全部普查工作后，甲方在30日历天内支付合同金额50%；成果通过省级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或无验收环节时，成果汇交至省相关部门等同工作完成），甲方在30日历天内支付合同金额10%。

第八条　技术资料的保密

签订保密协议，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露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　违约责任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如果发生不可抗力影响本合同执行，不能认为违反合同，后续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合同期内，如因政策变化等原因，造成工作量增加的，不能认为违反合同，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条　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所属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备案及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项目全部完工，项目款结算完毕，本合同自行终止。

5、乙方为本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归由甲方所有。

6、本合同项下所有文件可通过专人送达，也可以通过特快专递或传真送达甲方收件人。

7、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正式生效。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要严格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条款执行，项目全部完工且项目款结算完毕本合同自行失效。

8、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合同生效后，各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约定义务的，单方终止或解除合同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包括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诉讼费等。

（本页为签字页，无合同正文内容）

甲方：唐河县林业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乙方：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55号海亮时代ONE2-2-918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

银行账号：41001529010050219383

签订日期：2024年08月21日

1.8、浙川润北林业开发有限公司浙川县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竣工验收、结算审核项目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XCX202408001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浙川润北林业开发有限公司浙川县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竣工验收、结算审核项目的招标文件和贵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递交的该项目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并经招标人确认，确定你单位为该项目成交人，成交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浙川润北林业开发有限公司浙川县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竣工验收、结算审核项目
标　段	第 1 标段
中标金额（人民币）	小写：¥1098000.00 元
	大写：壹佰零玖万捌仟元整
招标内容	浙川县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竣工验收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收到采购人通知 120 日历天内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且符合采购人要求

请贵单位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3 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等相关事宜。

浙川润北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诺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 章）　　（盖 章）

2024 年 9 月 2 日

浙川润北林业开发有限公司浙川县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竣工验收、结算审核项目

（第 1 标段）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浙川润北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委托方(甲方)：**浙川润北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浙川润北林业开发有限公司浙川县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竣工验收、结算审核项目”第1标段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验收内容及要求：

甲方委托乙方代表甲方承担“浙川县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竣工验收（11.5万亩）”验收事宜。服务内容：集约人工林检查验收营造林小班面积、造林密度、苗木规格、苗木质量、造林成活率、主要树种、林地除草、病虫害防治、修剪及档案管理等；验收内容为集约人工林合格率检查验收。

二、验收计划：

自收到施工企业竣工验收申请5日内启动验收工作。

三、验收报告：

乙方出具的验收报告须符合国家、河南省及南阳市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包含核查报告、小班核查明细表、小班核查图纸等（包括电子版）。若甲方或第三方对验收报告存在异议的，可要求乙方进行复验，经复验证实验收报

告与事实不符的，复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否则相关费用由有异议方承担。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 为保证乙方能顺利开展项目验收工作，甲方应协调项目施工单位积极配合乙方工作；甲方应为乙方验收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并指定专人负责联络；甲方应协助项目施工单位向乙方提供与项目验收有关的真实、有效的基础数据、图纸资料、文字材料及相关附件等资料。

2. 在不影响乙方正常开展工作的情况下，甲方有权就本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3. 甲方应支持乙方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项目管理、验收规定及项目合同开展验收工作，让乙方完成验收工作具有公正性和科学性。

4. 乙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项目管理、验收规定，按照项目合同相关技术及质量要求，以小班为单位，采取内外业结合的办法，按时完成验收工作，其成果内容应符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要求与行业的技术标准和要求。

5. 乙方应按甲方及项目相关验收标准制定验收方案报甲方审核备案，并严格按照验收方案组织验收工作。项目验收结束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验收报告、营造林小班样点现场验收数

据、营造林小班样点现场验收定位照片、营造林附属设施工程检查验收定位照片及数据统计表、营造林检查验收报告等。

6.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按照单个项目的完成情况通知乙方进行验收。在验收前向乙方提供项目验收所有必要的基础资料。乙方在收到资料后要认真核对资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对资料不齐或对资料有异议的应及时提出，协助项目业主及时修改。确保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验收工作，并向甲方提交验收成果。

7.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基础资料，乙方必须保守秘密，不得提供给第三方。落实专人保管制度，防止资料丢失和损毁。验收结束后提交成果时一并退还全部基础资料。

8. 乙方提交的项目验收成果，必须保证不能侵犯第三人的权利，若侵犯第三人的权利，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9. 乙方提交的项目验收成果，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人提供。

五、违约责任

1. 因乙方原因导致验收报告延期的，每延迟1天按合同暂定总价款的1%计取违约金。

2. 不经甲方批准，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及关键岗位人员，若项目负责人及关键岗位工作人员工作态度和工作能力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要求甲方更换项

目负责人或关键岗位工作人员。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及关键岗位工作人员，甲方有权对乙方按合同金额的0.5%—1%计取违约金。

3.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公开项目文件、验收报告以及有关信息或转交第三人的，按合同暂定总价款的1%计取违约金，并承担由此引发的后续经济损失。

4.乙方与项目其他有关单位勾结、弄虚作假的，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并向乙方索赔相关损失。

5.乙方存在转包或分包的，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并向乙方索赔相关损失。

6.若乙方的验收结论与事实不符，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7.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工作延误的，工期予以顺延。

8.达到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支付款项的条件，甲方未支付款项超过90天的，按全国银行间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取利息。但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迟延支付的除外。

9.甲方、乙方必须牢记廉洁纪律，不准行贿受贿、不准宴请、不准索要补贴回扣、不参加消费娱乐享受活动、不得利用项目竣工验收的时机出现吃拿卡要等违反廉洁纪律的行为，杜绝对不合格工程进行验收。甲方发现乙方有违反本条款或者采用不正当得手段行贿甲方工作人员，甲方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

得后果追究乙方工程合同造价1-5%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用不正当手段获得的非法所得由甲方单位予以追缴。

10.乙方的安全生产责任要求：乙方必须对所有派驻服务人员做好安全生产教育。如若派驻服务人员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由乙方承担完全责任，与甲方无关。

六、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的，可自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浙川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验收费用

项目总金额大写：壹佰零玖万捌仟圆整小写：1098000元，价款支付：乙方《验收方案》获甲方批准且乙方人员已全部进场到位，支付验收阶段合同暂定总价的30%；出具验收报告后支付至合同暂定总价的70%，验收成果通过上级验收后，按照验收面积，支付至验收服务结算价的100%。

每次服务费支付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等额、有效、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八、其他约定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2024 年 9 月 12 日

2、企业实力

2.1、产品研发水平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2986679号

软件名称：自然资源调查数据成果质检系统 V1.0

著作权人：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2018年06月20日

首次发表日期：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全部权利

登记号：2018SR74565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专用章

No. 02975557

2018 年 08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0471786号

软 件 名 称： 林业数据测量建库系统
V1.0

著 作 权 人：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1年09月22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1年10月12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登 记 号： 2022SR1517587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专用章

No. 11873263

2022年11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10517608号

软件名称：自然资源调查数据处理系统
V1.0

著作权人：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2021年11月08日

首次发表日期：2021年11月14日

权利取得方式：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全部权利

登记号：2022SR156340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专用章

No. 11926257

2022年11月23日

2.2、认证体系

质量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证书号 ：HXC18921Q20408R0S

兹 证 明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396953392X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 55 号海亮时代 ONE2-2-918 室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 55 号海亮时代 ONE2-2-918 室

经营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 55 号海亮时代 ONE2-2-918 室

邮编：450000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标准条款的要求

该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

测绘服务、土地规划设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
工程设计（资质范围内）、林业调查规划设计

第一次监审	第二次监审	第三次监审	贴标处

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并加贴合格标志，证书方为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证书有效性以右侧二维码扫描内容为准

华信创认证

初次获证日期：2021 年 11 月 10 日　　签发日期：2021 年 11 月 10 日　　有效日期：2024 年 11 月 9 日

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鼓楼南街 6 号 2 号楼 802 室　　www.hxccc.org　　010-57146599

No.0002546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 ：HXC18921E20373R0S

兹 证 明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396953392X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 **55** 号海亮时代 **ONE2-2-918** 室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 **55** 号海亮时代 **ONE2-2-918** 室

经营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 **55** 号海亮时代 **ONE2-2-918** 室

邮编：**450000**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 / ISO 14001:2015 标准条款的要求

该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

测绘服务、土地规划设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设计（资质范围内）、林业调查规划设计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第一次监审	第二次监审	第三次监审	贴标处

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并加贴合格标志，证书方为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证书有效性以右侧二维码扫描内容为准

HXC(Beijing)Certification Center Co.Ltd 华信创(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华信创认证

初次获证日期：2021 年 11 月 10 日　　签发日期：2021 年 11 月 10 日　　有效日期：2024 年 11 月 9 日

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鼓楼南街 6 号 2 号楼 802 室　　www.hxccc.org　　010-57146599

No.000204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HXC18921S20321R0S

兹 证 明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396953392X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 **55** 号海亮时代 **ONE2-2-918** 室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 **55** 号海亮时代 **ONE2-2-918** 室

经营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宏康路 **55** 号海亮时代 **ONE2-2-918** 室

邮编：**45000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标准条款的要求

该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

测绘服务、土地规划设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
工程设计（资质范围内）、林业调查规划设计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第一次监审	监审合格 KEERING	第二次监审	监审合格 KEERING	第三次监审	贴标处

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并加贴合格标志，证书方为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证书有效性以右侧二维码扫描内容为准

HXC(Beijing)Certification Center Co.,Ltd 华信创（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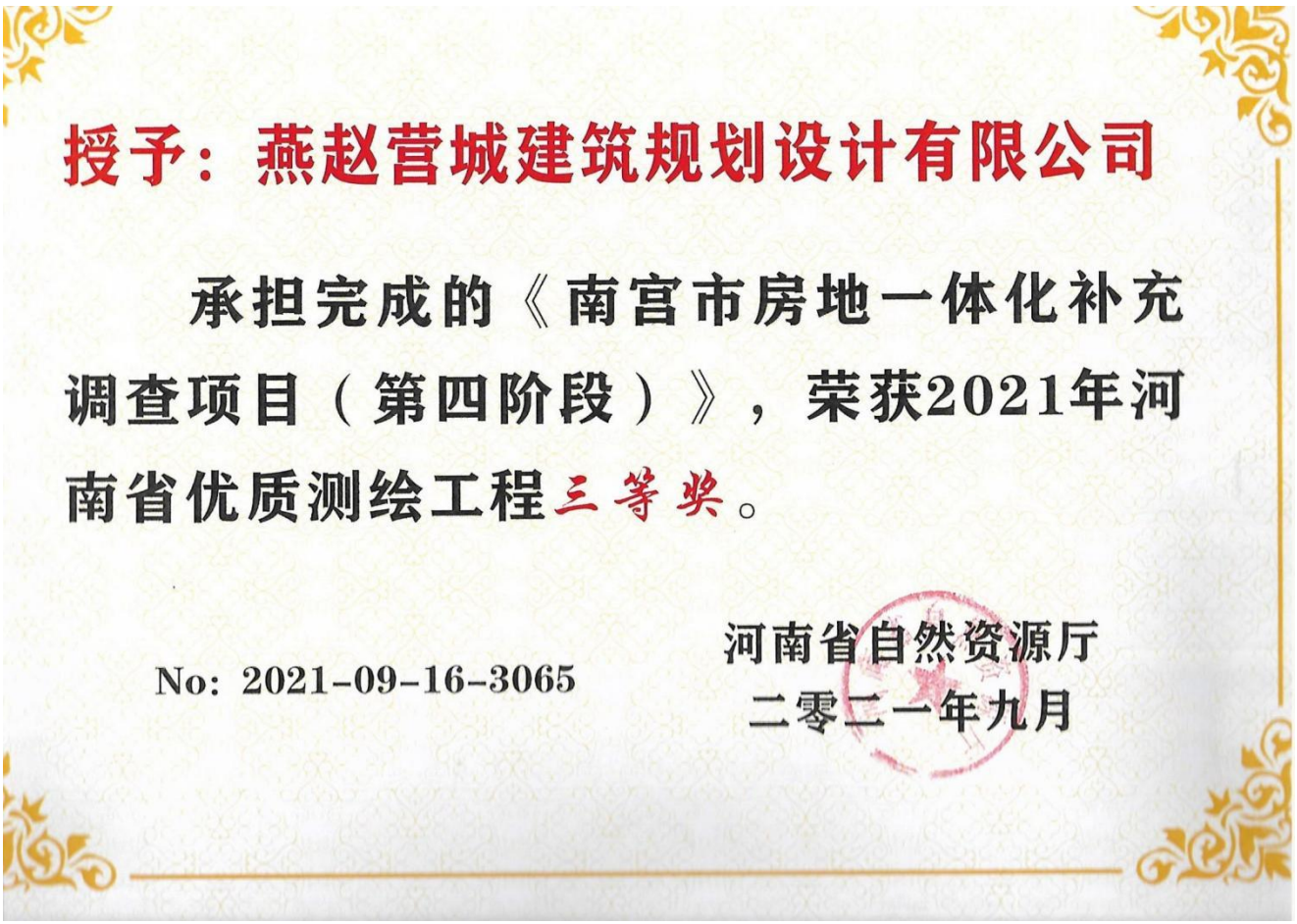
华信创认证

初次获证日期：2021 年 11 月 10 日　　签发日期：2021 年 11 月 10 日　　有效日期：2024 年 11 月 9 日

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鼓楼南街 6 号 2 号楼 802 室　　www.hxccc.org　　010-57146599

No. 0002416

2.3、优质工程奖



授予：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承担完成的《南宫市房地一体化补充调查项目（第四阶段）》，荣获2021年河南省优质测绘工程三等奖。

No：2021-09-16-3065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二零二一年九月

授予：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承担完成的《唐河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项目（第22标段）》，荣获2021年河南省优质测绘工程三等奖。

No：2021-09-16-3046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二零二一年九月

授予：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承担完成的《林州市农村房屋不动产登记项目（第五标段）》，荣获2022年河南省优质测绘工程二等奖。

No：2022-09-08-2035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二零二二年九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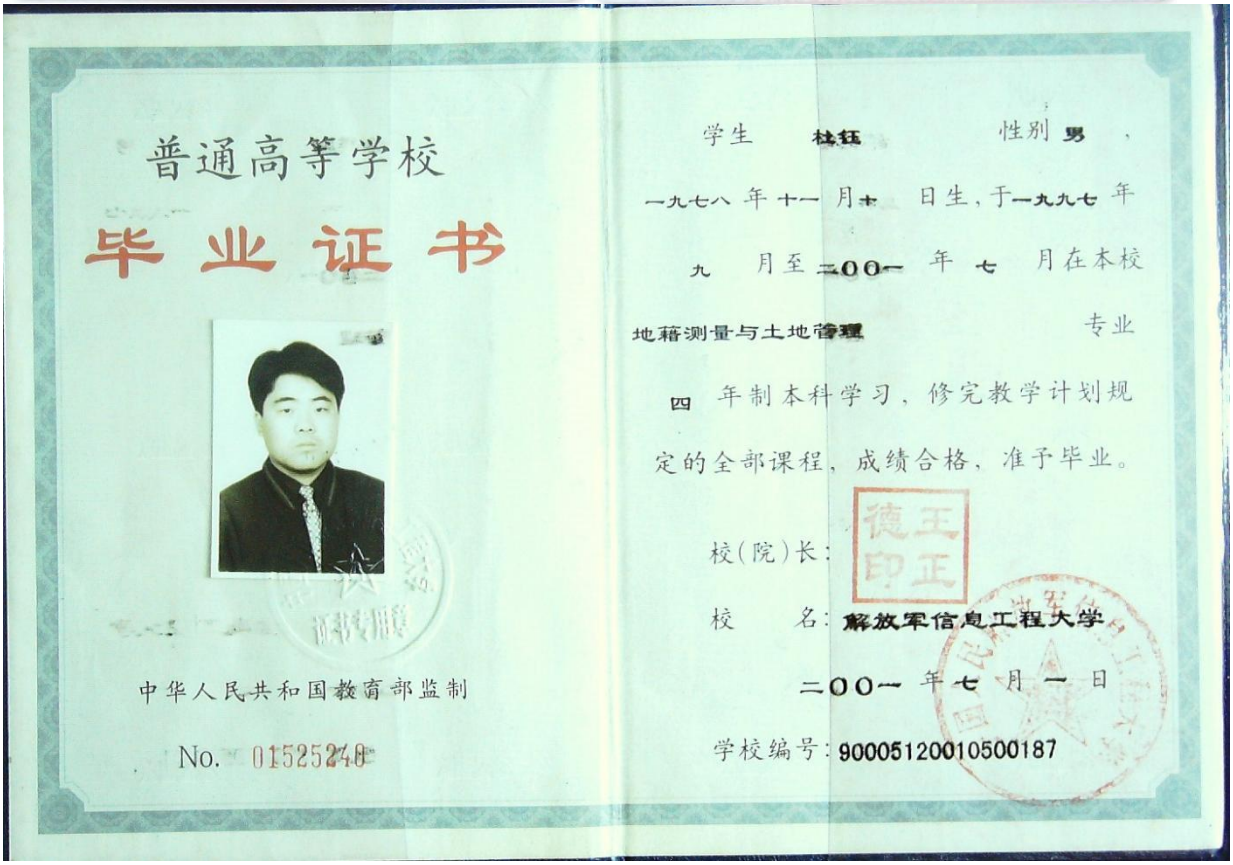
3、人员组成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职称	专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1	项目负责人	杜钰	高级工程师	测绘	职称证书	高级	B202309070100185	注册测绘师
2	技术负责人	朱志卫	中级工程师	林业	职称证书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1800652569880	无
3	质检负责人	赵滨	中级工程师	林业	职称证书	中级	411022198509142017	无
4	安全负责人	付小龙	中级工程师	建设规划	职称证书	中级	C20190933019907400146	无
5	技术人员	李云梅	中级工程师	林业	职称证书	中级	C19101170900086	无
6	技术人员	闫小换	中级工程师	测绘	职称证书	中级	C20190924010302200056	无
7	技术人员	张 文	中级工程师	林业工程	职称证书	中级	K0032514845875	无
8	技术人员	杨文勋	中级工程师	地质测绘	职称证书	中级	C20220924010500000115	无
9	技术人员	王安学	中级工程师	地质测绘	职称证书	中级	C20220924010500000116	无
10	技术人员	赵晓丹	中级工程师	地质测绘	职称证书	中级	C20220924010500000118	无

3.1、杜钰（测绘高级工程师）


姓名 杜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11 月 10 日
住址 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45号院1号楼121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10419781111060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郑州市公安局金水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4.10-2033.04.1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525248

学生 杜钰 性别 男，
一九七八 年 十一 月 十 日生，于一九九七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一 年 七 月在本校
地籍测量与土地管理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王正
校 名：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
二〇〇一 年 七 月 一 日
学校编号：90005120010500187

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职称证书
（高级）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编号：№ 00466723

从事专业 测绘工程

取得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取得职称级别 副高级

取得方式 考核认定

评审组织（认定部门） 河南省工程系列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副高级职称考核认定委员会

评审（认定）通过时间 2023.12

发证单位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名 杜红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6.11

工作单位 焦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202309070100185

2024 年 02 月 08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of Surveying, Mapping and Geoinformation

编号: CH00010498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杜钰

管理号:
File No. 201507241072201541180100067

证书编号: CH00010498

姓名:
Full Name 杜钰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8.11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5.09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6 年 4 月 2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杜钰

证书编号：234101511(0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自然资源部

证书流水号：81077　　有效期至：2026-08-29

表单验证号码646ced2568d2412ca8807082bbc183a7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04197811106O1X		
社会保障号码	410104197811106O1X	姓　名	杜钰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1-11-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37725.88	2004.24	0.00	129	2004.24	39730.12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3-01-01	参保缴费	2013-06-01	参保缴费	2012-12-13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4.07.26 09:13:44　　打印时间：2024-07-26

3.2、朱志卫（林业中级工程师）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朱志卫 性别 男，一九八七 年 八 月 七 日生，于 二零零四 年 九 月至 二零零七 年 七 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二 年制专科学习，规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南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517120070610333 20

二零零七 年 七 月 一 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18006525569880 号

朱志卫 于二〇一八年七月，经 广东省工程技术中级工程师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林业 中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八 年 七 月 三 日

表单验证号码0b3d6efa5ba1438c8713d5b3df38abdf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22198708070838		
社会保障号码	410322198708070838	姓　名	朱志卫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洛阳市孟津县城关镇孟庄村五组		邮政编码	471100	
单位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5-01-08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13072.70	2004.24	0.00	54	2004.24	15076.94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5-01-01	参保缴费	2015-01-01	参保缴费	2015-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郑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业务查询专用章 4101021698142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4.07.26 09:15:05　　打印时间：2024-07-26

3.3、赵滨（林业中级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许昌市公安局魏都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1.01-2037.11.01


姓名 赵滨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9 月 14 日
住址 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许由路36号4号楼1单元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1002198509142017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滨 性别 男 ，一九八五 年 九 月 十四 日生，于 二〇〇五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 年 七 月在本校 环境工程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昌理工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7951200806002244

二〇〇八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加盖授予部门钢印有效）

持证人签名：_____

身份证号码：411002198509142017

姓　　名：赵滨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5.09

专业名称：林业

资格名称：工程师

授予时间：2017年9月1日

授予部门：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称证书专用章（印章）

表单验证号码62113175753c4bb2abe46ea21a51c0e4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002198509142017		
社会保障号码	411002198509142017	姓　名	赵滨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09-06-10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9056.52	2004.24	0.00	39	2004.24	11060.76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1-05-01	参保缴费	2021-05-01	参保缴费	2021-06-22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郑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业务查询专用章 4101021698142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4.07.26 09:09:48　　打印时间：2024-07-26

3.4、付小龙（城市建设中级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郑州市公安局二七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1.13-2025.11.13


姓名 付小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7 月 14 日
住址 郑州市二七区长江东路2号院3号楼110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112219910714751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付小龙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七 月 十四日生，于 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 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校 城市规划 专业 五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85120140500438 3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从事专业 建设规划

取得职称名称 工程师

取得职称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评审(正常)

评审组织（认定部门）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建筑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认定）通过时间 2020.01

发证单位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姓名 付小龙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7

工作单位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20190933019907400146

2020年 5月 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城乡规划师

注册证书

本证书依法由中国城市规划协会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

姓　　名：付小龙　　身份证件号码：411122199107147515

工作单位：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H20194108971　　证书有效期：2026年01月17日

发证日期：2023年01月18日

中国城市规划协会

此电子证书仅供参考，证书有效性以网站查询验证为准，请扫描左侧二维码或访问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官方网站（www.cacp.org.cn）查询

表单验证号码4c748134ab5840cdb664aaf4d4d88b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122199107147515		
社会保障号码	411122199107147515	姓　名	付小龙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郑州市二七区长江东路2号院三号楼1109室		邮政编码	450000	
单位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5-04-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38078.19	2004.24	0.00	112	2004.24	40082.43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5-04-01	参保缴费	2015-04-01	参保缴费	2015-05-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郑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业务查询专用章 4101021698142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4.07.26 09:12:01　　打印时间：2024-07-26

3.5、李云梅（林业中级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郑州市公安局金水分局
有效期限 2011.01.24-2031.01.24


姓名 李云梅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4 月 7 日
住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84号院25号楼2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130319830407598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云梅 性别 女 ，一九八三 年 四 月 七 日生，于 二零零七 年 九 月至 二零零九 年 七 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二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南城建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7651200905002835
二零零九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从事专业 Speciality：林业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工程师

评审组织 Organization Of Evaluation：河南省工程系列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通过时间 Time Of Adoption：2017.12

发证单位 Issuing Authority：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文件号：豫[2018]5号



姓名 Full Name：李云梅　性别 Sex：女

出生年月 Birthdate：1983.04　籍贯 Native Place：

工作单位 Work Unit：郑州市兴通生态林业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redentials No.：C19101170900086

2018 年 1 月23 日

表单验证号码330c6390d5a04d60af90e87d6b1f8c61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03198304075984		
社会保障号码	411303198304075984	姓　名	李云梅	性别	女
联系地址	**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0-10-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38959.84	2004.24	0.00	136	2004.24	40964.08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0-10-01	参保缴费	2014-11-01	参保缴费	2010-10-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郑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业务查询专用章 4101021698142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4.07.26 09:12:26　　打印时间：2024-07-26

3.6、闫小换（测绘中级工程师）









姓　名　闫小换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7.05

工作单位　河南星遥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2019092401030220056

2020年　5月　13日

从事专业　测绘

取得职称名称　工程师

取得职称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评审(正常)

评审组织（认定部门）　郑州市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认定）通过时间　2019.12

发证单位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表单验证号码3fc7c002372c42cf80a9de81ca2c33f9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224198705224421		
社会保障号码	410224198705224421	姓　名	闫小换	性别	女
联系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东明路北206号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09-06-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52557.97	2004.24	0.00	180	2004.24	54562.21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9-06-01	参保缴费	2011-01-01	参保缴费	2009-06-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郑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业务查询专用章 4101021000142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4.07.26 09:14:06　　打印时间：2024-07-26

3.7、张文（林业工程中级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陕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3.07-2036.03.07


姓名 张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1 月 2 日
住址 河南省陕县宫前乡宫前街6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120219870102303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文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一月 二 日生，于 二零零五年 九 月至 二零零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测量技术(地籍测绘与土地管理方向)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刘先亮

证书编号：120581200806001258 二零零八 年 七 月 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本证书由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the Office of Hubei Provincial Commission on Professinal Title Reform,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Primary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Hubei Provincial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编号： 00125677



姓名：
Full Name 张文

身份证号：
ID No. 411202198701023035

管理号：
Administration No. K0032514845875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5年10月13日

专业名称：
Professional Field 林业工程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al Title 工程师

批准时间：
Approval Date 2015年09月28日

批准单位：
Approved by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批准文号：
Approval No. 武人社职审[2015]017号

评审组织：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武汉市工程技术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表单验证号码37b4db8f76f7b0bda8d72ecf2057c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202198701023035		
社会保障号码	411202198701023035	姓　名	张文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河南省三门峡市湖滨区崖底乡梁家渠		邮政编码	472000	
单位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5-01-14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13099.99	2004.24	0.00	54	2004.24	15104.23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5-01-01	参保缴费	2015-01-01	参保缴费	2015-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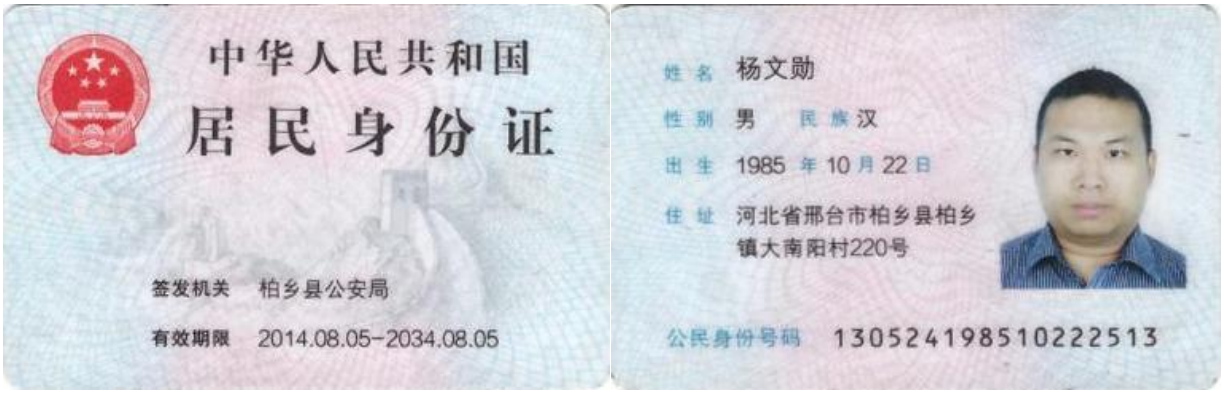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郑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业务查询专用章 4101021000142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4.07.26 09:13:21　　打印时间：2024-07-26

3.8、杨文勋（测绘中级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柏乡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4.08.05-2034.08.05

姓名 杨文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10 月 22 日

住址 河北省邢台市柏乡县柏乡镇大南阳村220号

公民身份号码 13052419851022251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文勋 性别 男，一九八五 年 十 月 二十二日生，于 二00五 年 九 月至 二00八 年 六 月在本校 市场营销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韩洪建

证书编号：129821200806334524

二00八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115



姓　名 杨文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10

工作单位 兰考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20220924010500000115

2023 年 04 月 17 日

从事专业 地质测绘

取得职称名称 工程师

取得职称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评审

评审组织（认定部门） 郑州市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认定）通过时间 2023.02

发证单位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表单验证号码aafba4b1d8cd4f3ba3cb94e20658b2b4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524198510222513		
社会保障号码	130524198510222513	姓　名	杨文勋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紫竹路68号9号楼1单元11层61号		邮政编码	450000	
单位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8-12-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23551.29	2800.00	0.00	68	2800.00	26351.29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8-12-01	参保缴费	2018-12-01	参保缴费	2018-12-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5000	●	5000	●	5000	-
02	5000	●	5000	●	5000	-
03	5000	●	5000	●	5000	-
04	5000	●	5000	●	5000	-
05	5000	●	5000	●	5000	-
06	5000	●	5000	●	5000	-
07	5000	●	5000	●	5000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4.07.26 09:12:55　　打印时间：2024-07-26

3.9、王安学（测绘中级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固始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9.26-2039.09.26


姓名 王安学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1 月 18 日
住址 河南省固始县赵岗乡平楼村南堰组２３７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302619870118331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安学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一月 十八日生，于 二零零六年 九月至 二零零九年 七月在本校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郑州交通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4981200906002067 二零零九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职称证书
（中级）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编号：№ 00771115

从事专业 地质测绘

取得职称名称 工程师

取得职称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评审

评审组织（认定部门） 郑州市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认定）通过时间 2023.02

发证单位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姓名 王安学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01

工作单位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20220924010500000116

2023 年 04 月 17 日

表单验证号码b2a489a4fc9a442e9bcb9dfd25aece87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3026198701183313		
社会保障号码	413026198701183313	姓　名	王安学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		邮政编码	450000	
单位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5-01-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13933.64	2290.56	0.00	58	2290.56	16224.20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5-01-01	参保缴费	2015-01-01	参保缴费	2015-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3579	●	3579	●	3579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4.08.22 09:40:06　　打印时间：2024-08-22

3.10、赵晓丹（测绘中级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宜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5.09-2037.05.09


姓名 赵晓丹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2 月 3 日
住址 河南省宜阳县韩城镇秦王村
公民身份号码 41032719910203352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晓丹 性别 女，一九九一 年 二 月 三 日生，于 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汽车技术服务与营销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许昌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0671201306002161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职称证书
（中级）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编号：№ 00771118

118

从事专业 地质测绘

取得职称名称 工程师

取得职称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评审

评审组织（认定部门） 郑州市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认定）通过时间 2023.02

发证单位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姓名 赵晓丹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91.02

工作单位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20220924010500000118

2023 年 04 月 17 日

表单验证号码8460bfba735c4b709b469b04aceef67f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27199102033529		
社会保障号码	410327199102033529	姓　名	赵晓丹	性别	女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471600	
单位名称	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09-11-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26094.51	2290.56	0.00	99	2290.56	28385.07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9-11-01	参保缴费	2012-11-01	参保缴费	2012-10-26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3579	●	3579	●	3579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4.08.22 09:46:32　　打印时间：2024-08-22

4、招标内容及要求响应承诺

承诺函

致：信阳市平桥区林业局林业局、中招（河南）国际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项目名称： 信阳市平桥区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项目、项目编号：信平财公开招标-2024-35 的投标活动，我方承诺完全响应并遵守以下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背景

根据《《河南省自然资源厅河南省林业局关于开展全省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工作和2022年度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豫自然资发〔2022〕24号）等文件要求及《河南省林业局关于印发《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2021-2035年）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豫林资（2021）95号）文件精神和要求，平桥区林业局开展第二次森林普查、林草湿调查监测和林保规划编制工作。平桥区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小班区划分工作范围包括“国土林地”上片林和林带、“国土非林地”上具有森林覆盖的片林和林带调查。国土林地面积50.3415万亩，国土非林地上具有森林覆盖的非林地图斑面积3.3750万亩，调查面积共计53.7165万亩。

二、工作目标

1、全面区划调查森林资源状况，建立森林资源本底数据库。

2、进行森林资源统计、分析和评价，编制森林资源普查成果。

三、工作任务

1、全面开展固定样地调查。在国家森林资源清查固定样地基础上，根据森林资源规模分类型，按照抽样精度要求，对样地进行加密，调查固定样地生态环境因子和测树因子等。

2、调查小班(图斑)林地、林木状况。以国土"三调"林地图斑为基础，进行小班(图斑)区划。调查各小班(图斑)的土壤、地貌、坡度等立地因子；地类、起源、林龄、树种组成、优势

树种、平均胸径、平均树高、郁闭度、株数、蓄积等林分因子；权属、森林类别、林种、公益林事权等级、国家级省级公益林保护等级、林地保护等级、生态区位等管理属性因子。

3、统计分析各类林地面积和林木蓄积。统计各行政单位、森林经营单位的各类林地面积和林木蓄积，分析森林资源数量、质量、结构、分布等变化情况，客观评价森林经营管理成效，测算森林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价值，提出森林资源培育、森林资源科学经营和保护利用意见。

4、建立森林资源管理信息数据库。基于抽样控制，在核对修正经营区界、小班(图斑)边界的基础上，全面更新林地、生态公益林等数据，形成基于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的森林资源管理信息系统。

四、合同履行期限

90 日历天

五、成果要求：

1、森林资源普查成果报告

2、森林资源普查数据库

3、样地调查数据

4、相关统计表和图件

5、质量检查验收报告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燕赵营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 年 10 月 11 日